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华兴审字[2023]23001460019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ww.fjhx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36Z0LDZ5E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审 计 报 告

华兴审字[2023]23001460019号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纳川股份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纳川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五)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纳川股份公司董事长陈志江先生和由陈志江先生担任法人代表的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塑业有限公司(曾用名福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塑业”)于2021年7月8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深专调查字2021344号、深专调查字2021342号),因纳川塑业、陈志江、张晓樱等涉嫌共同操纵“纳川股份”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纳川塑业及陈志江先生进行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纳川股份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和附注“五、(四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纳川股份公司主要从事排水管材研发制造销售、管道修复、管道工程服务、管网建设运营、管网投资业务、PPP项目收入、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及汽车配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和贸易收入等。2022年度营业收入50,678.06万元。营业收入是其关键绩效指标,营业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直接关系到年度财务报表的准确性、合理性,因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针对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纳川股份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结合纳川股份公司业务模式、销售合同约定的主要条款等,判断收入确认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前后期是否一致。

(3) 对收入、成本和毛利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各月份收入、成本和毛利率波动分析,本期与上期收入、成本和毛利率波动分析。

(4) 实施细节测试,对本年度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合同、发票、出库记录、客户签收记录、工程量确认记录等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应收账款”所述的会计政策和附注“五(三)应收账款”。

截止2022年12月31日,纳川股份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43,007.27万元,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坏账准备9,986.13万元,账面价值33,021.15万元。由于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固有的复杂性,且该模型采用了多项指标如前瞻性系数、历史损失率等均涉及管理层的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3) 将前期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与本期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及坏账准备转回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进行对比,以评估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4) 分析应收款项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款项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6) 对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复核组合划分的合理性,复核了基于迁徙率模型所测算出的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调整是否合理,检查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五、其他信息

纳川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纳川股份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纳川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纳川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纳川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纳川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纳川股份公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纳川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重庆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备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876,126.74	108,628,148.88	货币资金		5(二十三)	501,533,026.55
应收账款	39,406,332.44	1,261,000.00	应收账款		五(二十四)	97,000,000.00
预付款项	350,211,469.43	415,406,831.90	预付款项		五(二十五)	374,112,131.05
应收票据	3,151,608.00	100,000.00	应收票据			361,801,024.27
其他应收款	8,397,168.78	6,064,919.02	其他应收款		五(二十六)	7,640,474.38
存货	30,712,216.50	48,179,754.87	存货		五(二十七)	26,114,659.45
合同资产	69,841,088.89	94,223,942.54	合同资产		五(二十八)	24,114,392.34
其他流动资产	211,689,376.94	142,344,286.53	其他流动资产		五(二十九)	198,865,980.58
流动资产合计	21,239,278.09	99,449,522.97	流动资产合计			14,471,237.8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3,288,267.58	81,840,879.93	长期股权投资		五(三十)	130,084,82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0,802,873.42	997,561,286.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三十一)	19,389,100.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78,814,782.94
固定资产	8,343,883.39	8,118,464.11	固定资产		五(三十二)	560,584,079.87
在建工程	473,780,246.36	598,954,182.01	在建工程			618,750,000.85
无形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3,788,927.39	3,788,927.39	开发支出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521,171.09	300,603,566.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三十三)	1,292,944.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445,673.50	31,847,699.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五(三十四)	1,684,040.10
资产总计	52,684,951.59	131,497,222.72	资产总计			602,072.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684,951.59	131,497,222.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10,937.83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2,784,743.27	2,784,743.27	应付账款		五(三十五)	4,884,655.76
预收款项	50,833,062.02	60,179,670.09	预收款项		五(三十六)	29,136,680.18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			110,941,938.27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			728,324,328.77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2,207,139,111.71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22,616.02	1,622,616.02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三十七)	1,031,546,540.09
资本公积	139,471,165.64	139,471,165.64	资本公积			67,650,631.06
其他综合收益	1,496,997,370.02	1,496,997,370.02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八)	63,828,812.29
盈余公积	2,430,603,515.61	2,430,603,515.61	盈余公积		五(三十九)	554,809.59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	66,624,667.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五(四十一)	-101,851,021.78
						1,060,376,078.40
						13,870,578.92
						1,074,262,277.32
						3,281,408,989.03
						3,549,740,145.60



法定代表人：江陈印海
财务总监：江陈印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陈印海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6,780,567.18	678,363,322.05
其中：营业收入	五(四十二)	506,780,567.18	678,363,322.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4,739,386.71	779,990,502.02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二)	485,164,136.64	580,128,151.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三)	4,945,383.95	4,522,713.21
销售费用	五(四十四)	58,372,474.37	63,826,514.56
管理费用	五(四十五)	68,769,898.43	95,774,143.41
研发费用	五(四十六)	25,933,249.96	28,431,736.75
财务费用	五(四十七)	1,534,243.36	7,307,242.31
其中：利息费用		72,352,134.07	51,590,561.52
利息收入		71,360,470.36	46,864,696.96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八)	3,790,940.29	5,716,025.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九)	-34,815,435.88	-7,998,521.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089,561.65	-4,482,376.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	-59,386,709.90	-13,640,653.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一)	-20,861,172.29	-12,327,480.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二)	53,909.20	-208,564.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9,177,288.11	-130,086,373.4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三)	1,222,975.50	990,921.69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四)	20,148,286.13	7,136,487.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102,598.74	-136,231,939.8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五)	52,727,946.37	-23,983,440.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830,545.11	-112,248,499.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830,545.11	-112,248,499.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762,124.96	-109,330,625.1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68,420.15	-2,917,874.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8,882.68	-71,111.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8,882.68	-71,111.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8,882.68	-71,111.2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8,882.68	-71,111.2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0,331,662.43	-112,319,61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263,242.28	-109,401,736.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68,420.15	-2,917,874.5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83	-0.1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83	-0.106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纳川管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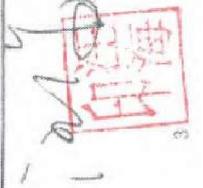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3,576,087.32	739,044,072.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375.00	405,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0,313.60	533,987.2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716,280.4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3	31,765,089.00	79,711,382.5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10,377.60	85,366,650.23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24,511.70	13,203,840.8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支付的现金		5,551,031.14	25,431,235.3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4	1,450,000.00	27,397,29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25,542.84	66,032,366.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300,412.38	13,825,92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84,834.76	19,334,284.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1	259,838,419.38	256,004,364.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714,919.08	1,008,874,361.0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7,446,839.34	764,988,822.7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1,486,301.08	838,128,455.8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5		17,8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1,486,301.08	855,928,455.88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4,765,920.13	781,613,691.6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564,000.54	63,656,764.1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职工工资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126,689.22	105,586,017.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6	17,725,277.20	15,953,17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44,807.76	30,234,823.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0,055,257.87	861,223,62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2	301,389,987.45	254,127,00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68,956.79	-5,295,17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308,323.77	1,154,536,671.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62.78	-20,26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06,595.31	-145,662,310.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31,963.94	-131,643,461.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25,375.34	182,868,837.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83,411.40	51,225,375.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31,548,540.00		67,650,633.06		55,117.82		66,624,667.48		205,911,103.18		1,371,790,061.54	26,933,999.07	1,398,729,060.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1,548,540.00		67,650,633.06		55,117.82		66,624,667.48		205,911,103.18		1,371,790,061.54	26,933,999.07	1,398,729,060.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30,120.86		498,882.66				-307,762,124.96		-311,393,363.14	-13,048,420.15	-324,461,783.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8,882.66				-307,762,124.96		-307,263,242.28	-13,048,420.15	-320,331,662.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30,120.86								-4,130,120.86		-4,130,120.8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130,120.86								-4,130,120.86		-4,130,120.8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31,548,540.00		63,520,512.20		554,000.50		66,624,667.48		-101,851,021.78		1,066,396,698.40	13,870,578.92	1,074,267,277.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1,548,540.00		63,520,512.20		126,229.04		66,624,667.48		287,611,736.25		1,449,431,684.97	30,696,935.83	1,480,127,720.8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7,629,992.09		27,629,992.09	160,837.83	27,790,829.9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1,548,540.00		63,520,512.20		126,229.04		66,624,667.48		315,241,728.34		1,477,061,677.06	30,856,873.66	1,507,918,550.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30,120.86		-71,111.22				-109,330,625.16		-105,271,615.52	-3,917,874.59	-109,189,490.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30,120.86		-71,111.22				-109,330,625.16		-109,401,736.38	-2,917,874.59	-112,319,610.9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31,548,540.00		67,650,633.06		55,117.82		66,624,667.48		205,911,103.18		1,371,790,061.54	26,938,999.07	1,398,729,060.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陵印

江陵印

江陵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281,110.24	50,721,553.14		541,170,832.10		453,046,636.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38,286,332.44	190,000.00		162,000,000.00		195,020,000.00
应收票据	十五（一）	128,123,267.73	179,054,680.30		16,691,337.88		20,885,952.03
预付款项		3,151,608.00					
其他应收款		433,534.91	1,295,713.58		2,852,650.83		8,062,706.74
其中：应收利息	十五（二）	1,129,684,297.86	772,831,492.35		10,903,127.61		3,686,186.03
其他应收款		6,410,915.19	7,174,502.53		3,102,867.69		3,348,121.85
存货		30,303,124.59	26,549,245.64		1,286,922,657.11		984,383,132.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154.80	1,170,110.17		6,575,693.60		6,554,948.02
流动资产合计		1,406,711,345.76	1,038,987,297.71		9,150,311.36		1,048,151.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1,768,232,252.63	2,060,707,759.97		2,033,369,463.18		1,676,015,833.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142,358.24	50,580,726.61		21,250,000.00		27,750,000.0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2,724,581.01	2,850,526.77		29,132,314.21		37,710,775.1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0,259.41	1,022,592.20		50,382,314.21		65,460,77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63,908.33	58,089,770.28		2,083,751,802.39		1,741,474,609.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6,000.00	1,96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3,839,359.62	2,176,219,375.83		144,426,722.81		148,556,843.67
资产总计		3,280,550,705.38	3,215,206,673.54		-1,433.76		-1,433.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年1月1日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522,333,195.48	442,112,330.42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471,156,010.69	384,680,919.66
税金及附加		1,511,102.41	1,105,437.32
销售费用		37,419,384.32	36,956,812.51
管理费用		18,098,824.12	25,070,602.85
研发费用		588,100.31	626,665.09
财务费用		27,599,629.88	23,792,903.93
其中：利息费用		29,864,941.67	26,135,430.08
利息收入		2,546,359.90	2,742,655.13
加：其他收益		682,154.45	1,032,206.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五）	57,910,438.35	-5,007,911.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089,561.65	-4,482,376.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32,550.95	6,275,508.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3,057,083.86	-558,010.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1.03	14,442.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4,840,549.29	-28,364,776.08
加：营业外收入		180,602.75	88,208.10
减：营业外支出		19,993,693.01	3,954,991.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653,639.55	-32,231,559.69
减：所得税费用		-1,852,598.96	-5,746,513.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801,040.59	-26,485,046.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801,040.59	-26,485,046.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2,801,040.59	-26,485,046.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江 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 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 海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9,299,909.42	282,084,274.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083.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603,697.77	1,901,782,755.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903,607.19	2,183,898,113.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4,971,478.76	791,929,179.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51,048.74	17,312,429.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42,913.41	4,626,158.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850,787.85	1,415,473,083.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9,516,228.76	2,229,340,85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87,378.43	-45,442,737.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375.00	40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811,510.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375.00	5,226,510.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0,660.48	2,796,879.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151,031.14	90,154,235.3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01,691.62	92,951,11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17,316.62	-87,724,603.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7,759,558.01	588,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7,759,558.01	588,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0,160,000.00	551,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148,996.68	23,956,229.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9,308,996.68	575,906,229.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9,438.67	12,793,770.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	-244.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20,624.22	-120,373,815.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0,044.48	129,623,859.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70,668.70	9,250,044.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1,548,540.00					-1,433.76		66,624,667.48			227,001,447.05		1,473,730,06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1,548,540.00					-1,433.76		66,624,667.48			227,001,447.05		1,473,730,06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30,120.86						-272,801,040.59		-276,931,161.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31,548,540.00				144,426,722.81	-1,433.76		66,624,667.48			-45,799,593.54		1,196,798,90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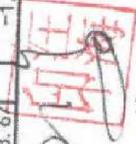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1,548,540.00				144,426,722.81			-1,433.76		66,624,667.48			1,496,084,990.1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1,548,540.00				144,426,722.81			-1,433.76		66,624,667.48			1,496,084,990.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30,120.86								-22,354,925.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31,548,540.00				148,556,843.67			-1,433.76		66,624,667.48		227,001,447.05	1,473,730,064.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 HDPE 缠绕增强管生产及销售厂家，公司名称原为泉州市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称东高管材），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由陈志江、谢美婷、李碧莲、泉州市泉港海燕投资有限公司出资组建，各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200.00	20%
泉州市泉港海燕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30%
谢美婷	300.00	30%
李碧莲	200.00	20%
合计	1,000.00	100%

2008 年 6 月 24 日，谢美婷女士将其所持有的东高管材 4.972%、2.222%、17.50% 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陈志江先生、李碧莲女士、林绿茵女士；同日，泉州市泉港海燕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 30% 股权全部无偿转让给陈志江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549.72	54.972%
李碧莲	222.22	22.222%
林绿茵	175.00	17.500%
谢美婷	53.06	5.306%
合计	1,000.00	100.000%

2008 年 7 月 9 日，谢美婷女士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 5.30%、0.006% 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钱明飞先生、林绿茵女士。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549.72	54.972%
李碧莲	222.22	22.222%
林绿茵	175.06	17.506%
钱明飞	53.00	5.300%
合计	1,000.00	100.000%

2008 年 9 月 19 日，东高管材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资至 3,500 万元，新增注册

资本 2,500 万元，由全体股东按其出资比例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1,924.02	54.972%
李碧莲	777.77	22.222%
林绿茵	612.71	17.506%
钱明飞	185.50	5.300%
合 计	3,500.00	100.000%

2008 年 10 月 31 日，陈志江先生、李碧莲女士、林绿茵女士、钱明飞先生分别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 4.398%、1.778%、1.4%、0.424%股权转让给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同日，陈志江先生、李碧莲女士、林绿茵女士、钱明飞先生分别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 0.55%、0.222%、0.175%、0.053%股权分别转让给王宗清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1,750.840	50.024%
李碧莲	707.770	20.222%
林绿茵	557.585	15.931%
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	8.000%
钱明飞	168.805	4.823%
王宗清	35.000	1.000%
合 计	3,500.000	100.000%

2008 年 12 月 23 日，公司以截止至 2008 年 10 月 31 日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闽华兴所（2008）审字 E-101 号审计报告审验确认的净资产中的 6,000 万元按 1:1 的比例折为 6,000 万股，整体变更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各股东持股数和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陈志江	3,001.44	50.024%
李碧莲	1,213.32	20.222%
林绿茵	955.86	15.931%
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	480.00	8.000%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钱明飞	289.38	4.823%
王宗清	60.00	1.000%
合 计	6,000.00	100.000%

2009年9月27日，公司股本由6,000万元增资至6,900万元，新增股本900万元由原股东钱明飞、王宗清，以及新股东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阮卫星等22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资金认缴。

2011年3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96号）文核准，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1.00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082.65万元，公司股本由6,900万元增至9,200万元。

2011年9月9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2011年6月30日总股本9,2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4,600万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3,800万股，注册资金变更为人民币13,800万元。

2012年5月14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2年5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首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38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为122万股，每一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是8.29元。本次增加股本人民币122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889.38万元。变更后的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3,922万元。

2012年9月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2012年6月30日总股本13,922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6,961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883万股，注册资金变更为人民币20,883万元。

2012年11月公司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首次参加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曾学琳离开公司不符合激励条件而退出股份，公司减少股本人民币5.25万元，变更后公司股本为人民币20,877.75万元。

公司于201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13年5月2日向6名

激励对象授予股权激励计划 18 万份股票期权及 18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本由 20,877.75 万股增加至 20,895.75 万股。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截至 2014 年 5 月 20 日，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期行权期已届满，股票期权共计采取自主行权模式行使权益合计 405,000 份，其中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行使权益 290,956 份，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 20,895.75 万股增加至 20,924.8456 万股。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5 月 20 日累计行使权益 114,044 份，公司总股本由 20,924.8456 万股增加到 20,936.25 万股。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 64.425 万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0,936.25 万股减少至 20,871.825 万股。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并于 2014 年 7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08,718,2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0,871.825 万股增加至 41,743.65 万股。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暨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 156 万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1,743.65 万股减少至 41,587.65 万股。

根据公司 2015 年 1 月 9 日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44 号），公司于 2016 年 5 月以每股 7.57 元非公开发行股票 53,009,200 股

（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46,888.57 万元。该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登记上市。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68,885,700 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共计转增 562,662,840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031,548,540 元。

2019 年 4 月北京睿汇海纳科技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汇海纳”）受让公司大股东陈志江持有的公司 51,680,58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01%。完成登记过户后睿汇海纳合计持有公司 51,680,58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01%

2020 年 2 月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环保集团”）受让公司原第二大股东刘荣旋持有的公司 51,680,58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0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35,286,9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3.42%。长江环保集团合计持有公司 86,967,54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8.43%。

2020 年 2 月 24 日股东睿汇海纳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睿汇海纳将其持有的公司 51,680,58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1%转让给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20 年 5 月 14 日过户完成。

2020 年 5 月之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陆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19,014,123.00 股，增持比例为 1.84%，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长江环保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三峡资本合计持有公司 157,662,247 股，占公司总股本 15.28%，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21 年 3 月 27 日实际控制人陈志江先生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环保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陈志江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51,680,582 股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1%）协议转让给长江环保集团。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由陈志江先生变更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陈志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64,395,110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5.94%。长江环保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三峡资本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209,342,82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29%，成为纳川股份第一大股东。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1,031,548,540 元。

公司注册地泉州市。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751353819T，法定代表人为陈志江，公司住所为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开发区。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塑料管道生产销售；钢管塑料防腐处理及塑料防腐钢管成品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销售；管道材料研发与销售，管道设备研发与销售；管道安装（不含特种设备）；化工材料、管材及给排水产品进出口；提供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技术的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销售；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和销售高密度聚乙烯（HDPE）缠绕增强管及配套管件、新能源汽车混合动力总成、纯电动总成及汽车配件，以及为高密度聚乙烯（HDPE）缠绕增强管的设计和施工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新能源汽车租赁、销售及运营服务。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

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3、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

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财务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2）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

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

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

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5)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

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减值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政府机关单位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十一)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银行承兑汇票，由于应收票据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应收票据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做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因此本公司对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的固定坏账准备率为0。

商业承兑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比照应收账款。商业承兑票据的账龄通过其所对应的应收账款发生的时间确认。

（十二）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等。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款项组合	特殊业务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利用应收账款账龄为基础来评估各类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含2年)	1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2—3 年 (含 3 年)	20.00
3—5 年 (含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十三)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项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十四) 其他应收款

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投标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公司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其他经营性往来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支付给政府机关单位的暂收保证金

应收支付给政府机关单位的暂收保证金，对于有确凿证据证明该应收款项会全额收回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该部分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五)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

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十六)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

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合同资产确定的组合依据如下：

对于合同资产，本公司基于已发生减值损失的客观证据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为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合同资产的损失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合同资产，管理层基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考虑前瞻性信息，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单独确定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未到期的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未到期的质保金）	按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提
组合 2（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固定比例 1%计提减值

（十七）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依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

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十八)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其他长期应收款。

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

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合理的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正常类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未逾期风险正常的长期应收款
逾期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出现逾期风险较高的长期应收款

（十九）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对持有其他主体不足 20%的表决权，但如果对该主体拥有董事席位视为对该主体具有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其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

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二十) 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一)项固定资产和第(二十五)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年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年	5%	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二十二)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二十三)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四）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依据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及减值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2) 本公司对各类使用权资产的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六）项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方式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均为研究阶段，支出均费用化。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

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八）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

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

计量租赁负债。

（三十一）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时，或者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

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三十三）收入

1、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

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确认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销售商品

公司产品销售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交付产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控制权已转移；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点

在将产品移交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若公司负责运输，产品交付时点为货物运送至客户场地，若为客户自提，则产品交付时点为产品出库手续办理完毕)，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提供的建造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BT 项目及 PPP 项目的收入确认与计量

(1) BT 项目建设期核算

对于公司销售给工程建设方的管材，按权责发生制计入营业收入并结转营业成本。根据业主方确认的工程进度支付施工方工程款项，并确认长期应收款。根据 BT 合同约定，按期计提建设期的融资利息，并计入长期应收款。

(2) BT 项目回购期核算

A、回购时间的判断

工程完工后，公司向业主递交完工报告，由业主授权的部门对此进行审核。公司在完工当月或取得竣工报告或取得初验报告当月（具体根据合同约定）确认回购时间。

B、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的确认。公司根据业主方最终确认的合同价款调整“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C、投资回报的确认

回购当期，根据 BT 合同约定的投资回报率与工程项目的工程价款确认投资回报并计入“投资收益”。计算方法：确定的工程价款*合同约定投资回报率。

D、合同价差的确认

公司承接 BT 项目后，主要负责项目设计沟通、项目管理、项目进度控制、项目完工进度的确认等事宜，同时将项目的建设分包给建设方，分包过程中产生一部分合同价差。公司在项目回购当期，根据 BT 合同约定的合同价差计入项目公司的营业利润。

E、长期应收款摊余成本的核算：按业主实际支付回购款时间分期冲减长期应收款；根据实际利率分期确认融资收益（对于期限较短的 BT 项目，按合同约定利率分期摊销融资收益）。

(3) PPP 项目的核算

公司承接的 PPP 项目合同，是指公司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同时符合“双特征”和“双控制”条件。其中，“双特征”是指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并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双控制”是指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订立 PPP 项目合同，公司提供的建造服务（含建设和改扩建）或发包给其他方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公司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如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本集团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应收款项。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对于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无形资产项下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5、汽车租赁业务收入确认

A、经营租赁租金收入

租期低于 90 天的收入合约分类为短租合约，而租期为 90 天以上的收入合约则分类为长租合约。公司根据实际租期平均分期确认为收入。

提供经营租赁服务时授出的客户忠诚奖励积分入账列作授出积分的租赁交易的独立组成部分。

租赁交易中所收取的代价乃在忠诚奖励积分与该租赁的其他组成部分之间分配。分配至忠诚奖励积分的金额乃参考其公允价值确定，并递延至该等奖励获赎回或负债获清偿时为止。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销售租赁车辆

销售租赁车辆于所有权的重大风险及回报转移至买方时确认，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关的管理权或对所出售租赁车辆的实际控制权除外。

C、其他服务收入

其他收入一般源自维修服务、租赁停车位、广告收入及来自其他汽车租赁公司的介绍费，并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三十四）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五）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政府补助的计量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4、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

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七）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1）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2）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3）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四）项使用权资产。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项租赁负债。

（3）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5）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三）项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发生重要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其他说明（1）
2022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第五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	详见其他说明（2）

其他说明：

(1)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解释第15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

A.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5号明确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消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研发支出。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B.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 15 号明确了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5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A.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B. 关于现金结算股份支付修改为权益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明确了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纳川管业”）	15.00%
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上海纳川”）	15.00%
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福建万润”）	15.00%
纳川（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香港纳川”）	16.50%
除纳川管业、上海纳川、福建万润和香港纳川外的其他合并主体	25.00%

（二）税收优惠

1、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件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全资子公司-福建万润享受软件部份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全资子公司-纳川管业于2020年12月1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5000497，有效期：3年）。自2020年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3、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川于2021年12月2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1006723，有效期：3年）。自2021年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4、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2年12月14日公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万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22年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5、《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和《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规定，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

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控股子公司连城水发、武平纳川、龙岩河洛、永定纳川享受该优惠政策。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控股子公司连城水发、武平纳川、龙岩河洛、永定纳川的污水处理劳务按增值税70%退税比例享受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7、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20年4月23日公告的《关于明确二手车经销等若干增值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9号）的规定，纳税人受托对垃圾、污泥、污水、废气等废弃物进行专业化处理，受托方属于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其收取的处理费用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从2020年5月1日开始，控股子公司连城水发、武平纳川、龙岩河洛、永定纳川由原来的13%税率改为6%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指2022年1月1日。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713.43	38,867.34
银行存款	52,675,580.36	62,039,533.44
其他货币资金	40,212,832.95	46,549,748.10
合计	92,896,126.74	108,628,148.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50,096.68	412,038.2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6,102,715.34	57,402,773.54

注：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为52,675,580.36元，其中有5,889,911.80元为受限资金，主要为子公司上海耀华的少数股东华丰公司借款到期未归还产生诉讼纠纷而导致冻结；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40,212,832.95元，其中40,212,803.54元为保证金存款系受限资金，其余29.41元为非受限资金。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68,540.05	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4,437,792.39	741,000.00
合计	39,406,332.44	1,241,00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4,753,856.38	3,568,540.05
商业承兑票据		30,730,509.85
合计	104,753,856.38	34,299,049.90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218,847.83	100.00	1,812,515.39	4.40	39,406,332.44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4,968,540.05	12.05			4,968,540.05
商业承兑票据	36,250,307.78	87.95	1,812,515.39	5.00	34,437,792.39
合计	41,218,847.83	100.00	1,812,515.39	4.40	39,406,332.44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0,000.00	100.00	39,000.00	3.05	1,241,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0	39.06			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780,000.00	60.94	39,000.00	5.00	741,000.00
合计	1,280,000.00	100.00	39,000.00	3.05	1,241,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票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票据	36,250,307.78	1,812,515.39	5.00
合计	36,250,307.78	1,812,515.39	5.00

6、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票据	39,000.00	1,773,515.39				1,812,515.39
合计	39,000.00	1,773,515.39				1,812,515.39

7、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7,090,253.18
1—2年(含2年)	99,958,133.31
2—3年(含3年)	65,633,496.16
3—4年(含4年)	17,166,272.20
4—5年(含5年)	12,937,477.69
5年以上	47,287,111.03
小计	430,072,743.57
减：坏账准备	99,861,284.14
合计	330,211,459.43

2、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58,409.78	4.85	20,858,409.7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9,214,333.79	95.15	79,002,874.36	19.31	330,211,459.43
组合：账龄组合	409,214,333.79	95.15	79,002,874.36	19.31	330,211,459.43
合计	430,072,743.57	100.00	99,861,284.14	23.22	330,211,459.4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67,766.80	2.64	13,467,766.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6,702,544.93	97.36	81,215,713.03	16.35	415,486,831.90
组合：账龄组合	496,702,544.93	97.36	81,215,713.03	16.35	415,486,831.90
合计	510,170,311.73	100.00	94,683,479.83	18.56	415,486,831.9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新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7,836,810.00	7,836,810.00	100.00	回收困难
厦门盛实通合供应链有限公司	4,251,870.20	4,251,870.20	100.00	回收困难
黄石磁湖高新科技发展公司	3,138,772.78	3,138,772.78	100.00	回收困难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15,554.50	1,115,554.50	100.00	回收困难
滨州市亿泽商贸有限公司	1,086,833.00	1,086,833.00	100.00	回收困难
河南省四海科技防腐保温有限公司	1,037,973.00	1,037,973.00	100.00	回收困难
中铁十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海阳核电项目部	876,941.20	876,941.20	100.00	回收困难
福建思立格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3,198.00	783,198.00	100.00	回收困难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730,457.10	730,457.10	100.00	回收困难
合计	20,858,409.78	20,858,409.78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龄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87,090,253.17	9,354,512.66	5.00
1-2年(含2年)	99,958,133.32	9,995,813.33	10.00
2-3年(含3年)	61,133,657.96	12,226,731.58	20.00
3-4年(含4年)	15,954,380.20	7,977,190.10	50.00
4-5年(含5年)	11,258,564.91	5,629,282.46	50.00
5年以上	33,819,344.23	33,819,344.23	100.00
合计	409,214,333.79	79,002,874.36	19.31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账龄组合	81,215,713.03		2,212,838.67			79,002,874.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67,766.80	7,390,642.98				20,858,409.78
合计	94,683,479.83	7,390,642.98	2,212,838.67			99,861,284.14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475,773.81	7.09	1,957,776.96
福建新铭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249,863.01	7.03	3,468,077.84
龙岩市永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7,120,502.49	6.31	1,702,023.60
武平县永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106,627.65	4.21	951,817.45
深圳市广捷消防机电有限公司	16,221,522.00	3.77	16,101,480.00
合计	122,174,288.96	28.41	24,181,175.85

6、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51,608.00	100,000.00
合计	3,151,608.00	100,000.00

注：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出具的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680,654.81	67.65	3,804,376.55	62.73
1 至 2 年(含 2 年)	978,838.21	11.65	1,375,554.71	22.68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 至 3 年 (含 3 年)	916,749.32	10.92	94,670.80	1.56
3 年以上	820,926.41	9.78	790,316.96	13.03
合计	8,397,168.75	100.00	6,064,919.02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831,788.88	21.81
福建阿姆斯壮流体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392,360.00	4.67
青岛北塑机械有限公司	377,143.37	4.49
福州锦绣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60,878.90	4.30
万华化学集团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296,489.88	3.53
合计	3,258,661.03	38.80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712,216.56	48,179,754.87
合计	30,712,216.56	48,179,754.87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871,927.00
1—2 年 (含 2 年)	7,550,024.38
2—3 年 (含 3 年)	5,356,951.84
3—4 年 (含 4 年)	3,961,942.61
4—5 年 (含 5 年)	12,719,474.80
5 年以上	3,854,155.73
小计	45,314,476.36
减: 坏账准备	14,602,259.80
合计	30,712,216.5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应收款项	35,311,601.10	51,665,864.96
投标、租金等保证金	10,002,875.26	3,985,585.22
应收政府单位土地施工保证金		5,000,000.00
合计	45,314,476.36	60,651,450.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2,471,695.31			12,471,695.3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797,555.10		6,797,555.1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32,005.05		1,092,112.82	2,424,117.87
本期转回	293,553.38			293,553.3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712,591.88		7,889,667.92	14,602,259.8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账龄组合计提	12,471,695.31	2,424,117.87	293,553.38			14,602,259.80
合计	12,471,695.31	2,424,117.87	293,553.38			14,602,259.80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按款项性质 分类情况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泉州市川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6,489,207.84	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36.39	7,889,667.92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4,500,000.00	1-2年、2-3年	9.93	720,000.00

单位名称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富源县纳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2,935,328.06	1年以内、1-2年	6.48	170,076.73
武平县平川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垫款	1,771,717.86	1年以内、1-2年、2-3年	3.91	195,268.52
龙岩市永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往来	1,386,127.33	1年以内、1-2年、2-3年	3.06	134,613.99
合计		27,082,381.09		59.77	9,109,627.1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309,587.15	13,691,512.47	28,618,074.68	51,219,561.42	10,964,549.77	40,255,011.65
在产品	1,757,347.40	228,783.57	1,528,563.83	1,920,659.58	124,496.35	1,796,163.23
库存商品	42,707,955.89	14,029,191.96	28,678,763.93	52,324,480.85	13,680,889.64	38,643,591.21
周转材料	4,339,837.83		4,339,837.83	4,213,633.83	2,604.59	4,211,029.24
在途物资	84,960.16		84,960.16	385,525.26		385,525.26
发出商品	5,150,236.10	1,240,569.40	3,909,666.70	4,898,208.28		4,898,208.28
自制半成品	1,265,607.10		1,265,607.10	448,417.35		448,417.35
合同履约成本	1,403,709.52		1,403,709.52	3,585,996.32		3,585,996.32
委托加工物资	11,905.14		11,905.14			
合计	99,031,146.29	29,190,057.40	69,841,088.89	118,996,482.89	24,772,540.35	94,223,942.54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964,549.77	3,181,347.60		454,384.90		13,691,512.47
在产品	124,496.35	104,287.22				228,783.57
库存商品	13,680,889.64	1,419,155.55		1,070,853.23		14,029,191.96
周转材料	2,604.59			2,604.59		
发出商品		1,240,569.40				1,240,569.40
合计	24,772,540.35	5,945,359.77		1,527,842.72		29,190,057.40

(八)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65,495,680.17	11,570,989.74	53,924,690.43	62,300,799.59	9,927,413.26	52,373,386.33
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159,358,269.21	1,593,582.70	157,764,686.51	90,881,721.42	908,821.22	89,972,900.20
小计	224,853,949.38	13,164,572.44	211,689,376.94	153,182,521.01	10,836,234.48	142,346,286.53

2、报告期内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

3、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未到期的质保金	9,927,413.26	1,643,576.48				11,570,989.74
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908,821.22	684,761.48				1,593,582.70
合计	10,836,234.48	2,328,337.96				13,164,572.44

(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1,239,228.09	99,449,522.97
合计	21,239,228.09	99,449,522.97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借方余额重分类	43,221,112.78	81,457,290.89
其他	37,154.80	383,589.04
合计	43,258,267.58	81,840,879.93

(十一)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崇山污水处理厂、惠西污水处理厂及一期配套管网 BT 工程	62,583,507.18	53,442,339.89	9,141,167.29	61,852,970.77	1,907,133.27	59,945,837.50	
泉港区南山片区地下管网 BT 工程	20,495,420.55	53,476.36	20,441,944.19	48,952,395.16	1,330,215.58	47,622,179.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239,228.09		21,239,228.09	99,449,522.97		99,449,522.97	
合计	61,839,699.64	53,495,816.25	8,343,883.39	11,355,842.96	3,237,348.85	8,118,494.11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37,348.85			3,237,348.85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907,133.27	1,907,133.27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535,206.62		51,535,206.62
本期转回	1,276,739.22			1,276,739.2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3,476.36	53,442,339.89		53,495,816.25

3、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4、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西川安管业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17,204,420.28			187,469.52			84,375.00			17,307,514.80
泉州市启源纳川 新能源产业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52,622,978.49			-34,313,843.60						418,309,134.89
深圳市嗒嗒科技 有限公司										72,263,724.50
泉州市川远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963,187.57			-963,187.57						
富源县纳川环境 科技有限公司	38,163,595.67									38,163,595.67
小计	508,954,182.01			-35,089,561.65			84,375.00			473,780,245.36
合计	508,954,182.01			-35,089,561.65			84,375.00			473,780,245.36

(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96,748.02	8,860,000.00		25,456,748.02
(1) 外购				
(2)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6,596,748.02			16,596,748.0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无形资产转入		8,860,000.00		8,86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6,596,748.02	8,860,000.00		25,456,748.0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9,173,826.09	2,493,994.54		11,667,820.63
(1) 计提或摊销	438,739.80	118,133.36		556,873.16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8,735,086.29	2,375,861.18		11,110,947.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173,826.09	2,493,994.54		11,667,820.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22,921.93	6,366,005.46		13,788,927.39
2. 期初账面价值				

(十五)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9,521,171.09	300,603,566.3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69,521,171.09	300,603,566.32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7,474,391.34	318,295,775.38	9,473,832.33	24,320,365.95	18,725,057.69	598,289,422.69
2. 本期增加金额		9,646,332.18	272,414.09	143,450.44	987,164.65	11,049,361.36
(1) 购置		2,163,957.80	272,414.09	143,450.44	822,085.01	3,401,907.34
(2) 在建工程转入		7,482,374.38			165,079.64	7,647,454.0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596,748.02	3,705,338.86	24,464.96	948,975.53	366,434.18	21,641,961.55
(1) 处置或报废	-	3,705,338.86	24,464.96	948,975.53	366,434.18	5,045,213.53
(2) 其他减少	16,596,748.02	-	-	-	-	16,596,748.02
4. 期末余额	210,877,643.32	324,236,768.70	9,721,781.46	23,514,840.86	19,345,788.16	587,696,822.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9,286,142.18	185,136,682.12	7,862,339.41	15,006,669.97	11,281,469.83	288,573,30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8,418,239.04	20,263,697.71	567,041.97	1,954,016.85	2,357,873.01	33,560,868.58
(1) 计提	8,418,239.04	20,263,697.71	567,041.97	1,954,016.85	2,357,873.01	33,560,868.58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735,086.29	2,727,453.48	23,241.70	851,596.01	209,494.53	12,546,872.01
(1) 处置或报废		2,727,453.48	23,241.70	851,596.01	209,494.53	3,811,785.7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735,086.29					8,735,086.29
4. 期末余额	68,969,294.93	202,672,926.35	8,406,139.68	16,109,090.81	13,429,848.31	309,587,300.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919,672.17	11,010.62		181,870.07	9,112,552.8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3,990.08	3,990.08
(1) 计提					3,990.08	3,990.08
3. 本期减少金额		527,649.04	429.57		113.00	528,191.61
(1) 处置或报废		527,649.04	429.57		113.00	528,191.61
4. 期末余额		8,392,023.13	10,581.05		185,747.15	8,588,351.3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1,908,348.39	113,171,819.22	1,305,060.73	7,405,750.05	5,730,192.70	269,521,171.09
2. 期初账面价值	158,188,249.16	124,239,421.09	1,600,482.30	9,313,695.98	7,261,717.79	300,603,566.32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50,041,937.52	10,674,855.23		39,367,082.29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川流在租1辆车	15,227.29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十六)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445,673.50	31,847,495.75
工程物资		
合计	31,445,673.50	31,847,495.75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	23,566,477.53		23,566,477.53	17,386,739.55		17,386,739.55
机器设备	7,879,195.97		7,879,195.97	14,460,756.20		14,460,756.20
合计	31,445,673.50		31,445,673.50	31,847,495.75		31,847,495.75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上海纳川-大型挤塑设备（通达 Y34-5000T）	9,000,000.00	106,731.45		106,731.45			52.07%	已完工验收				其他
上海纳川-模具	1,349,557.52	1,349,557.52		1,349,557.52			100.00%	已完工验收				其他
纳川股份-有机废气处理工程	152,250.00		152,250.00	152,250.00			100.00%	已完工验收				其他
纳川管业-树脂混凝土管道自动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6,000,000.00	3,858,849.56				3,858,849.56	64.31%	仍在调试，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其他
纳川管业-其他配套设备	2,000,000.00	1,066,371.69	345,132.73	1,066,371.69		345,132.73	70.58%	部分设备已完工验收，部分设备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其他
四川纳川-厂区施工工程	59,815,562.20	16,830,821.03	6,192,567.62	12,829.64		23,010,559.01	38.49%	在建				其他
四川纳川-在安装设备	2,790,100.00	2,411,996.90		2,411,996.90			86.45%	已完工验收				其他
江苏纳川-克拉管生产线 SL-2000-Z1	3,000,000.00	1,548,672.57		1,548,672.57			51.62%	已完工验收				其他
万润-南屿新能源动力总成项目	500,000,000.00	555,918.52				555,918.52	0.11%	前期准备工作				其他
万润-安徽航大设备	4,000,000.00	3,675,213.68				3,675,213.68	91.88%	等待调试，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其他
纳川水务-岩石顶管机	1,670,000.00	443,362.83	555,681.42	999,044.25			59.82%	已完工验收				其他
合计	589,777,469.72	31,847,495.75	7,245,631.77	7,647,454.02		31,445,673.50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十七)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07,588.54	11,707,588.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82,518.64	2,282,518.64
— 新增租赁	2,282,518.64	2,282,518.64
— 企业合并增加		
—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990,107.18	13,990,107.18
2.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123,290.14	8,123,290.14
(2) 本期增加金额	3,082,073.77	3,082,073.77
— 计提	3,082,073.77	3,082,073.77
(3) 本期减少金额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205,363.91	11,205,363.91
3.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84,743.27	2,784,743.27
(2) 期初账面价值	3,584,298.40	3,584,298.40

(十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151,176.36	16,239,495.65		4,459,811.45	4,519,383.33	78,369,866.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3,982.30		233,982.30
(1) 购置				233,982.30		233,982.3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的 PPP 项目						
3. 本期减少金额	8,860,000.00		-			8,860,000.00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860,000.00			-		8,860,000.00
4. 期末余额	44,291,176.36	16,239,495.65		4,693,793.75	4,519,383.33	69,743,849.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58,946.32	4,855,154.22		1,014,613.47	3,961,482.69	17,990,196.70
2. 本期增加金额	952,587.04	1,620,504.84		529,318.45	194,041.22	3,296,451.55
(1) 计提	952,587.04	1,620,504.84		529,318.45	194,041.22	3,296,451.55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375,861.18					2,375,861.18
(1) 处置					-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375,861.18					2,375,861.18
4. 期末余额	6,735,672.18	6,475,659.06		1,543,931.92	4,155,523.91	18,910,787.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555,504.18	9,763,836.59		3,149,861.83	363,859.42	50,833,062.02
2. 期初账面价值	44,992,230.04	11,384,341.43		3,445,197.98	557,900.64	60,379,670.09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福建万润南屿项目建设用地	9,872,661.03	土地开发的前期工作中各方尚存在分歧点，导致产权证书尚在办理流程中
合计	9,872,661.03	

注：2019年12月6日，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南屿镇人民政府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交地确认书》，并于当日受让面积为18,485.11平方米的宗地，截止2022年12月31日，由于土地开发的前期工作中各方尚存在分歧点，目前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十九）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3,436,790.28			3,436,790.28
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104,073.47			85,104,073.47
合计	88,540,863.75			88,540,863.75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3,436,790.28			3,436,790.28
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104,073.47			85,104,073.47
合计	88,540,863.75			88,540,863.75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纳川总部研发大楼附属设备	303,530.28	76,273.59	140,609.90		239,193.97
纳川总部围墙维修工程费用	48,659.10		41,707.80		6,951.30
纳川总部园林工程	291,666.64		34,653.48		257,013.16
纳川总部研发楼门口石材地铺	157,300.08		18,326.16		138,973.92
纳川总部厂房办公夹层工程	221,436.10		23,309.04		198,127.06
江苏纳川-零星工程	160,206.34		99,781.52		60,424.82
福建万润-办公楼装修	279,317.72		112,106.94		167,210.78
四川纳川-零星工程	31,590.72		15,560.40		16,030.32
四川纳川-正式用电10KV电源接入工程	105,504.54		55,045.92		50,458.62
泉港绿川-公交综合车站场地车位热熔标线工程	23,405.10		10,391.64		13,013.46
合计	1,622,616.62	76,273.59	551,492.80	-	1,147,397.41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2,964,394.37	44,157,163.99	214,463,639.13	51,941,274.89
可抵扣亏损	163,135,965.22	34,174,810.76	367,526,508.28	84,207,966.77
政府补助			541,647.02	135,411.76
投资损失	9,136,275.50	2,284,068.88	9,136,275.50	2,284,068.88
广告费	3,714.52	587.44	3,714.52	587.44
股份支付			4,035,331.20	901,855.90
合计	365,240,349.61	80,616,631.07	595,707,115.65	139,471,165.64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启源纳川投资收益	116,546,720.72	29,136,680.18	150,867,332.04	37,716,833.01
合计	116,546,720.72	29,136,680.18	150,867,332.04	37,716,833.01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0,247,384.19	12,641,697.11
可抵扣亏损	392,455,057.62	23,278,228.82
合计	532,702,441.81	35,919,925.93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年		3,433,821.73	
2023年	24,239,905.33	2,583,333.99	
2024年	86,204,699.62	8,162,168.58	
2025年	43,703,781.40	5,724,069.03	
2026年	48,434,660.82	3,374,835.49	
2027年	9,068,202.54		
2028年	21,641,682.76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9年	43,082,044.56		
2030年	15,798,603.97		
2031年	45,666,403.11		
2032年	54,615,073.51		
合计	392,455,057.62	23,278,228.82	

(二十二)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等	6,055,310.20		6,055,310.20	5,195,107.80		5,195,107.80
PPP项目在建工程	1,503,612,565.74	12,326,094.83	1,491,286,470.91	1,491,402,262.22		1,491,402,262.22
合计	1,509,667,875.94	12,326,094.83	1,497,341,781.11	1,496,597,370.02		1,496,597,370.02

注：PPP项目工程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泉港中建川-泉港区北部城区防洪排涝及相关配套设施PPP项目	291,998,581.08	6,153,278.08		298,151,859.16
永定路桥-龙岩市永定区城区道路基础设施PPP项目	176,496,238.74	16,050,074.03		192,546,312.77
长泰纳川-长泰县主要乡镇场区污水管网等设施建设PPP项目	345,336,001.76	50,931,587.34		396,267,589.10
洛江纳川-洛江区污水管网配套建设工程PPP项目	216,815,393.31	17,696,436.99		234,511,830.30
龙岩河洛-龙岩市新罗区乡镇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PPP项目	19,638,156.73		7,546,234.38	12,091,922.35
武平纳川-龙岩市武平县乡镇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PPP项目	97,251,703.53		13,322,782.88	83,928,920.65
连城水发-龙岩市连城县乡镇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项目	148,252,781.15		21,809,702.73	126,443,078.42
永定纳川-龙岩市永定区乡镇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PPP项目	151,249,921.17		28,072,431.21	123,177,489.96
泉港区新能源公交车和充电站设施PPP项目	44,363,484.75		7,869,921.72	36,493,563.03
合计	1,491,402,262.22	90,831,376.44	78,621,072.92	1,503,612,565.74

（二十三）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63,500,000.00	205,95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75,000,000.00	100,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84,170,000.00	183,2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140,000,000.00	60,000,000.00
商业票据融资	24,799,584.45	
应付利息	4,053,442.10	3,965,940.97
合计	601,523,026.55	553,115,940.97

注：短期借款的分类说明：

（1）信用借款

A、2022年4月7日，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编号为A502YC22027《有追索权保理合同》，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借款1,000万元。

（2）保证借款

A、2022年1月6日，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202207200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2,000万元，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

B、2022年3月16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20220100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3,500万元，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

C、2022年4月25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2022年恒银泉借字第001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2,150万元，本期偿还本金1,300万元，期末余额为850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陈志江、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福建纳川水务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保证+质押借款

A、2022年1月5日，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 2022072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 3,000 万元，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质押人为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票据承兑人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5 日至 2023 年 1 月 4 日,借款到期日一次性全部偿还借款本金。

B、2022 年 3 月 31 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编号为 A101YC22009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借款 4,500 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4）保证、抵押借款

A、2022 年 1 月 25 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 ZX22000000353016 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 1,830 万元，本期偿还本金 51 万元，期末余额为 1,779 万元。该笔借款由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产权证编号：房地证津字第 123011305828 号）。

B、2022 年 1 月 25 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 ZX22000000353154 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 1,830 万元。该笔借款由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产权证编号：房地证津字第 123011305828 号）。

C、2022 年 1 月 25 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 ZX22000000353252 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 1,830 万元。该笔借款由陈志江提供

保证担保，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产权证编号：房地证津字第123011305828号）。

D、2022年1月26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353429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1,830万元。该笔借款由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产权证编号：房地证津字第123011305828号）。

E、2022年2月14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355387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1,800万元。该笔借款由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产权证编号：房地证津字第123011305828号）。

F、2022年2月14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355449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1,800万元。该笔借款由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产权证编号：房地证津字第123011305828号）。

G、2022年2月16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355739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1,800万元。该笔借款由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产权证编号：房地证津字第123011305828号）。

H、2022年2月17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355987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1,280万元。该笔借款由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产权证编号：房地证津字第123011305828号）。

I、2022年3月17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GSHT2022030921号《授信额度协议》，2022年8月18日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2,468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权（产权证编号：闽（2022）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66980号、闽（2022）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66981号）提供抵押。

J、2022年3月17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GSHT2022030921号《授信额度协议》，2022年9月14日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2,500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权（产权证编号：闽（2022）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66980号、闽（2022）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66981号）提供抵押。

K、2022年6月17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202201000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2,900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川（2019）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5588号）、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沪房地浦字（2016）第275591号）提供抵押。

L、2022年7月22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202201000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1,000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川（2019）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5588号）、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沪房地浦字（2016）第275591号）提供抵押。

M、2022年7月25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 202201000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 1,000 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川（2019）安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5588 号）、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沪房地浦字（2016）第 275591 号）提供抵押。

N、2022 年 7 月 26 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 202201000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 500 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川（2019）安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5588 号）、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沪房地浦字（2016）第 275591 号）提供抵押。

O、2022 年 7 月 26 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 202201000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 470 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川（2019）安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5588 号）、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沪房地浦字（2016）第 275591 号）提供抵押。

P、2022 年 9 月 5 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 202201000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 600 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川（2019）安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5588 号）、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沪房地浦字（2016）第 275591 号）提供抵押。

Q、2022年9月6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2022010008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600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川（2019）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5588号）、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沪房地浦字（2016）第275591号）提供抵押。

R、2022年11月17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202201000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1,300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川（2019）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5588号）、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沪房地浦字（2016）第275591号）提供抵押。

S、2022年11月18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202201001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1,130万元。该笔借款由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川（2019）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5588号）、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沪房地浦字（2016）第275591号）提供抵押。

（5）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A、2022年4月19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fj396202203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1,320万元。该笔借款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陈志江、刘晓丹提供保证担保，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权（产权证编号：闽（2021）泉港区不动产权第0002251号）

提供抵押，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提供质押。

B、2022年4月27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 fj3962022038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借款 480 万元。该笔借款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陈志江、刘晓丹提供保证担保，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权（产权证编号：闽（2021）泉港区不动产权第 0002251 号）提供抵押，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提供质押。

C、2022年5月24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 fj3962022049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借款 500 万元。该笔借款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陈志江、刘晓丹提供保证担保，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权（产权证编号：闽（2021）泉港区不动产权第 0002251 号）提供抵押，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提供质押。

D、2022年6月10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 fj3962022058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借款 500 万元。该笔借款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陈志江、刘晓丹提供保证担保，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权（产权证编号：闽（2021）泉港区不动产权第 0002251 号）提供抵押，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提供质押。

E、2022年12月19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 fj396202212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借款 3,200 万元。该笔借款由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陈志江、刘晓丹提供保证担保，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权（产权证编号：闽（2021）泉港区不动产权第 0002251 号）提供抵押，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提供质押。

F、2022年12月20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QZLZ22017D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 4,000 万元。该笔借款由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苏（2017）泗阳县不动产权第 0017011 号）、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权（产权证编号：鄂（2018）黄石市不动产权第 0041989 号、第 0041990 号、第 0041991 号、第 0041992 号）提供抵押，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泉州市启源纳川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的股权提供质押。

G、2022 年 12 月 23 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QZLZ22017D0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 4,000 万元。该笔借款由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以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产权证编号：苏（2017）泗阳县不动产权第 0017011 号）、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权（产权证编号：鄂（2018）黄石市不动产权第 0041989 号、第 0041990 号、第 0041991 号、第 0041992 号）提供抵押，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泉州市启源纳川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的股权提供质押。

（二十四）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7,000,000.00	108,000,000.00
合计	97,000,000.00	108,000,000.00

注：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二十五）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应付款	86,533,064.41	77,499,509.60
应付工程款和设备款	287,579,272.64	284,401,514.67
合计	374,112,337.05	361,901,024.2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路港（集团）有限公司	57,029,596.86	款项待付
福建省广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959,698.61	款项待付
厦门中联永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484,242.22	款项待付
福建省华远建设有限公司	30,298,312.19	款项待付
福建省顺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878,395.57	款项待付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96,233.08	款项待付
厦门协众电气有限公司	3,890,050.87	款项待付
合计	176,736,529.40	

（二十六）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收货款	6,200,782.37	10,896,248.47
预收 PPP 项目工程款	598,608.41	4,076,000.00
预收 PPP 项目使用期服务费	841,083.60	9,433,962.26
合计	7,640,474.38	24,406,210.73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永定区乡镇污水处理厂一体化 PPP 项目	-8,592,878.66	本年湖雷项目、龙潭可用性服务费政府提前预收款折抵应收账款
洛江区污水管网配套建设工程 PPP 项目	-4,076,000.00	本年洛江项目完工预收政府可用性服务费抵减合同资产原值
合计	-12,668,878.66	

（二十七）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373,934.13	105,782,833.47	94,282,289.85	25,874,477.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4.33	8,309,747.01	8,070,018.64	240,172.70
三、辞退福利	46,859.40	73,084.10	119,943.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421,237.86	114,165,664.58	102,472,251.99	26,114,650.4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72,859.69	95,501,110.18	84,340,328.60	25,433,641.27
2、职工福利费	37,755.00	2,687,625.59	2,593,879.09	131,501.50
3、社会保险费	1,410.15	4,716,292.48	4,559,551.12	158,151.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77.44	4,176,190.84	4,052,453.37	125,114.91
工伤保险费	6.98	275,594.61	269,836.71	5,764.88
生育保险费	25.73	264,507.03	237,261.04	27,271.72
4、住房公积金	6,236.20	2,576,528.44	2,498,466.64	84,298.00
5、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55,673.09	301,276.78	290,064.40	66,885.4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373,934.13	105,782,833.47	94,282,289.85	25,874,477.7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4.00	8,010,461.18	7,777,919.90	232,845.28
2、失业保险费	140.33	299,285.83	292,098.74	7,327.4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44.33	8,309,747.01	8,070,018.64	240,172.70

(二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442,691.17	12,600,049.39
企业所得税	5,355,459.85	2,915,186.43
个人所得税	2,853,500.14	1,007,458.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0,010.79	312,003.34
房产税	301,812.34	175,011.22
教育费附加	238,103.81	175,247.43
土地使用税	179,895.56	179,895.50
地方教育附加	157,899.50	115,995.25
印花税	112,682.52	143,633.19
残疾人保障金	35,487.68	12,487.68
应交环境保护税	6,848.78	6,162.81
合计	24,114,392.14	17,643,130.52

(二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8,865,980.98	187,982,246.66
合计	198,865,980.98	187,982,246.66

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应付款	61,385,583.48	38,318,785.82
股权转让款	125,705,824.62	135,419,999.99
应付子公司向少数股东借款及利息	11,774,572.88	14,243,460.85
合计	198,865,980.98	187,982,246.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3,827,986.94	母公司-股权转让款
黄键	35,190,294.39	母公司-股权转让款
蓝雪英	17,719,666.66	母公司-股权转让款
凌玉章	17,102,103.15	母公司-股权转让款
浙江华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774,572.88	子公司-上海耀华向股东借款
李大敏	6,592,096.38	母公司-股权转让款
邹慧云	5,273,677.10	母公司-股权转让款
连城县连发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593,894.91	子公司-连城水发代收代付工程款
合计	141,074,292.41	

(三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6,584,809.72	112,539,612.35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374,247.76	17,708,359.6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25,763.65	2,999,694.62
合计	130,084,821.13	133,247,666.65

（三十一）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9,859,634.81	11,212,803.77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9,499,465.45	
合计	19,359,100.26	11,212,803.77

（三十二）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9,92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509,414,079.87	591,000,000.00
抵押+质押借款	21,250,000.00	27,750,000.00
合计	580,584,079.87	618,750,000.00

注：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保证借款

A、2022年3月15日，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20220710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3,500万元，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本期归还本金2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还款2万元，2023年应归还本金2万元，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万元，期末余额3,496万元。借款期限3年。

B、2022年3月15日，福建纳川水务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20220830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借款1,500万。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本期归还本金2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还款2万元，2023年应归还本金2万元，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万元，期末余额1,496万元。借款期限3年。

（2）保证+质押借款

A、2017年3月31日，龙岩市永定区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福建省政企合作引导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编号为兴银

岩企金龙津二部委借 2017 第 002 号《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由龙岩市永定区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借款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作为贷款人/受托人，福建省政企合作引导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委托人，龙岩市永定区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借款 11,000 万元。由企业出质收取 PPP 项目应收款的权利进行质押担保以及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本期归还本金 1,4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还款 3,700 万元，2023 年应归还本金 1,550 万元，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0 万元，期末余额 5,750 万元。借款期限 10 年。

B、2017 年 3 月 31 日，连城县城发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福建省政企合作引导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编号为兴银岩企金龙津二部委借 2017 第 001 号《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由连城县城发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借款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作为贷款人/受托人，福建省政企合作引导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委托人，连城县城发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借款 13,000 万元。该笔借款由连城县城发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龙岩市连城县乡镇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 PPP 项目应收账款的权利提供质押，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本期归还本金 1,25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还款 3,650 万元，2023 年应归还 1,750 万元，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 万元，期末余额 7,600 万元。借款期限 10 年。

C、2017 年 10 月 25 日，武平县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福建省政企合作引导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编号为兴银岩企金龙津二部委借 2017 第 005 号《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由武平县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借款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作为贷款人/受托人，福建省政企合作引导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委托人，武平县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借款 9,000 万元。由企业出质收取 PPP 项目应收款的权利进行质押担保以及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本期归还本金 1,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还款 3,000 万，2023 年应归还本金 1,000 万元，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 万元，期末余额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10 年。

D、2020年1月20日，长泰县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漳州市分行签订编号为35069901-2020年（漳营）字00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20年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福建省分行漳州市分行借款12,200万元，由企业出质收取PPP项目应收款的权利进行质押担保以及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21年新增借款2,400万元，归还2,000万元。本期新增借款1,200万元，归还20,139,864.37元，2023年应归还2,000万元，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00万元，期末余额97,860,135.63元。借款期限13年。

E、2020年8月20日，泉州市泉港中建川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惠安县支行签订编号为35052101-2020年（惠安）字0023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惠安县支行借款26,000万元，由企业出质《泉港区北部城区防洪排涝及相关配套基础设施PPP项目合同》项下政府付费款43,414万元进行质押担保以及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企业已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惠安县支行借款18,000万元，累计还款3,014.61万元，2023年应归还2,600万元，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600万元，长期借款期末余额123,853,944.24元。借款期限11年。

F、2020年9月22日，泉州洛江纳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港借字第2020065001号《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2020年借款7,900万元，2021年借款4,800万元，2022年借款1,100万元。由泉州洛江纳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洛江区污水管网配套建设工程PPP项目应收账款的权利提供质押，由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陈志江提供保证担保。本期归还本金1,38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还款1,380万元，2023年应归还2,000万元，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00万元，期末余额10,420万元。借款期限11年。

（3）抵押+质押借款

A、2019年7月8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惠安县支行签订编号为35052101-2019年（惠安）字002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19年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惠安县支行借款3,600万元，2020年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惠安县

支行借款 800 万元，由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土地及工业厂房：鄂（2018）黄石市不动产权第 0041989 号、第 0041990 号、第 0041991 号、第 0041992 号提供抵押担保，由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土地及工业厂房：苏（2017）泗阳县不动产权第 0017011 号提供抵押担保。由泉州市泉港绿川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泉港区新能源公交车和充电设施 PPP 项目合同》项下政府付费款提供质押担保。2020 年偿还本金 325 万元，2021 年偿还本金 650 万元，本期偿还本金 650 万元，2023 年应归还 650 万元，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0 万元，期末余额 2,125 万元。借款期限 8 年。

（三十三）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02,896.32	609,092.27
未确认融资费用	-9,951.73	-6,999.32
合计	1,292,944.59	602,092.95

（三十四）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484,060.10	13,010,937.83
合计	1,484,060.10	13,010,937.83

（三十五）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52,634.54		1,389,012.48	163,622.06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融资租赁	5,340,616.93		2,543,317.8	2,797,299.13	子公司纳川管业机器设备售后回租确认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延保费收入	2,311,195.46	790,769.25	1,615,099.71	1,486,865.00	子公司福建万润与金龙联合延保费服务收入
PPP 项目税差收入	436,869.57			436,869.57	控股子公司中建川 PPP 项目竣工结转长期应收款确认的税差收益
合计	9,641,316.50	790,769.25	5,547,429.99	4,884,655.7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购入新能源纯电动客车政府补助	352,634.54			189,012.48			163,622.06	与资产相关
全资子公司-四川纳川收到项目补助款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52,634.54			189,012.48		1,200,000.00	163,622.06	

注：本期递延收益-其他变动为 120 万，系原四川省绵阳市安州区政府对四川纳川

新型管材生产项目申报 2018 年四川省级工业发展专项提供的资金补助。因 2020 年与施工方存在争议事项，新厂房建设停滞，超项目建设周期近三年，故绵阳市安州区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发告知函要求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退还该笔政府补助。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尚未退还该补助款。

(三十六)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龄一年以上的待转销项税	110,941,908.27	59,359,643.27
合计	110,941,908.27	59,359,643.27

(三十七)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31,548,540.00						1,031,548,540.00
合计	1,031,548,540.00						1,031,548,540.00

(三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7,428,515.65			57,428,515.65
其他资本公积	10,222,117.41		4,130,120.86	6,091,996.55
合计	67,650,633.06		4,130,120.86	63,520,512.20

(三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117.82	498,882.68			498,882.68		554,000.5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433.76						-1,433.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551.58	498,882.68			498,882.68		555,434.26
其他							

(四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6,624,667.48			66,624,667.48
合计	66,624,667.48			66,624,667.48

(四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5,911,103.18	287,611,736.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27,629,992.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5,911,103.18	315,241,728.3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7,762,124.96	-109,330,625.1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851,021.78	205,911,103.18

(四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1,374,219.29	359,206,001.24	660,040,254.84	568,907,052.33
其他业务	115,406,347.89	125,958,135.40	18,323,067.21	11,221,099.45
合计	506,780,567.18	485,164,136.64	678,363,322.05	580,128,151.78

2、收入相关信息

合同分类	管材业务分部	材料贸易业务分部	新能源业务分部	工程服务业务分部	运检修复业务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管材	267,633,439.59				2,665,427.34	270,298,866.93
塑料原材料		125,241,916.49				125,241,916.49
新能源产品或服务			24,079,587.46			24,079,587.46
工程服务	-2,742,216.75			59,362,044.02	6,558,243.93	63,178,071.20
运检修复服务	4,716.98		1,245,767.87	9,306,201.17	13,425,439.08	23,982,125.10
合计	264,895,939.82	125,241,916.49	25,325,355.33	68,668,245.19	22,649,110.35	506,780,567.18

3、PPP 项目相关信息

PPP 项目合同是指本公司所设立的项目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同时符合下列特征：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公司参与的 PPP 项目由政府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授予项目公司在项目合作期（指双方签订 PPP 项目合同之日起至运营期结束之日止，包含建设期及运营期）内进行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污水处理厂及相关管网工程等 PPP 项目设施并按照合同约定方式收取可用性服务费和运营服务费等服务对价。政府方通过 PPP 项目合同约定对项目公司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价格进行控制。政府方拥有 PPP 项目及附属设施等各项有形及无形资产的所有权和处置权，项目合作期到期需进行 PPP 项目资产和经营权移交。

PPP 项目合同涉及的履约义务和对价形式：

提供污水处理厂及相关管网工程等的建造服务。建造服务的对价形式主要有：在运营期内分期支付以建造投资额为基础计算的可用性服务费、规定运营期内对应污水处理费、管网维护绩效付费等特许经营权。

(四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360,791.37	1,103,126.31
土地使用税	1,274,566.54	1,292,779.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9,737.72	946,439.62
教育费附加	893,986.50	766,168.21
印花税	438,970.52	386,381.11
环境保护税	14,169.66	21,097.96
车船使用税	2,524.56	3,904.56
河道税	637.08	2,815.89
合计	4,965,383.95	4,522,713.21

(四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力成本	22,429,682.36	17,010,851.09
技术服务费	20,119,558.91	28,778,213.08
售后部费用	8,460,514.55	7,921,960.03
业务招待费	2,246,498.01	2,302,899.77
差旅费	2,084,110.35	3,436,851.79
广告费业务宣传费	1,708,260.47	310,711.97
办公费用	952,062.87	1,013,353.88
车辆运行费	591,988.26	854,567.42
招标费	245,419.46	592,966.89
折旧	213,824.73	328,967.07
其他	183,865.31	332,233.10
检测费	30,420.16	49,207.40
股份支付	-893,731.07	893,731.07
合计	58,372,474.37	63,826,514.56

(四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力成本	35,937,364.85	37,773,412.09
折旧	7,610,779.53	8,315,695.88
其他中介机构费	7,241,906.30	12,738,410.3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用	6,141,248.24	9,083,896.01
业务招待费	3,825,591.71	5,183,995.18
其他	3,322,292.60	3,783,246.80
摊销	3,156,311.47	4,143,472.11
车辆运行费	1,755,070.89	2,262,032.63
差旅费	1,362,892.20	5,148,929.32
维修费	1,033,408.49	3,489,068.44
费用化税金	397,026.29	275,171.86
广告费业务宣传费	222,395.65	340,422.99
股份支付	-3,236,389.79	3,236,389.79
合计	68,769,898.43	95,774,143.41

(四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4,082,782.02	14,539,617.11
直接投入	5,723,743.79	7,303,281.22
折旧	3,824,100.19	4,383,900.75
检测费	651,383.94	571,788.77
其他	634,290.05	318,445.99
其他中介机构费	575,831.85	674,513.15
摊销	232,349.60	198,987.00
差旅费	208,768.52	441,202.76
合计	25,933,249.96	28,431,736.75

(四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2,352,134.07	51,590,561.52
减：利息收入	71,360,470.36	46,864,696.96
利息收支净额	991,663.71	4,725,864.56
汇兑损益	-56,825.04	-319,531.51
其他	599,404.69	2,900,909.26
合计	1,534,243.36	7,307,242.31

注：本期“财务费用-其他”463,686.05 元为银行手续费，135,718.64 元为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四十八) 其他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享受软件部份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返还	12,137.17	7,958.95
其他政府补助	3,748,418.65	5,694,924.08
个税手续费返回	30,384.47	13,142.38
合计	3,790,940.29	5,716,025.41

(四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089,561.65	-4,482,376.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2,318.6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1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BT 项目投资收益	274,125.77	-3,315,332.30
PPP 项目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入		
其他		117,795.99
合计	-34,815,435.88	-7,998,521.22

(五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9,386,709.90	-13,640,653.00
合计	-59,386,709.90	-13,640,653.00

(五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945,359.77	-7,849,827.9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10,055.95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915,812.52	-4,167,596.77
合计	-20,861,172.29	-12,327,480.64

(五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3,909.20	-208,564.04
合计	53,909.20	-208,564.04

(五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21,913.74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121,913.7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3,500.00		3,500.00
其他	1,219,475.50	869,007.35	1,219,475.50
合计	1,222,975.50	990,921.09	1,222,975.50

(五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2,215.38	956,616.10	2,215.38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215.38	956,616.10	2,215.38
无形资产报废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4,204.7	11,000.00	24,204.7
诉讼损失、违约金及罚款等	20,050,048.83	5,865,532.34	20,050,048.83
其他	71,817.22	303,339.06	71,817.22
合计	20,148,286.13	7,136,487.50	20,148,286.13

注：因纳川股份与张晓樱 2015 年借款诉讼案件，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于

2022年11月19日作出(2022)闽0203执1648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应向张晓樱偿还本金及利息，该事项使公司确认营业外支出19,859,615.47元。

(五十五)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21,961.22	134,457.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305,985.15	-24,117,897.55
合计	52,727,946.37	-23,983,440.1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8,102,598.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025,649.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955,247.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27,209.6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04,306.0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45,429.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9,074,046.08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3,844,267.6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0,991,625.49
其他	
所得税费用	52,727,946.37

(五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保函保证金及限制性存款等	223,696,660.57	197,295,775.26
收回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发货保证金及其他垫资款项等	19,285,490.08	46,563,486.54
收到政府补助	3,361,199.72	5,562,136.16
收到利息及违约金等	2,649,684.51	3,782,966.12
上海耀华诉讼案件执行款	8,645,384.50	
收子公司少数股东往来款	2,200,000.00	2,800,000.00
合计	259,838,419.38	256,004,364.0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支出及限制性存款支出等	212,396,602.37	117,211,118.74
支付投标、履约保证金等	13,753,600.31	18,119,099.10
耀华执行案件法院划扣款	11,797,211.22	
其他支出	63,442,573.55	118,796,789.97
合计	301,389,987.45	254,127,007.81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惠安纳川 BT 工程项目款		49,000,000.00
收到泉港 BT 项目工程款	31,765,689.00	
赎回全国银行间债券		10,011,210.00
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		20,700,172.50
合计	31,765,689.00	79,711,382.50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崇山污水处理厂、惠西污水处理厂及一期配套管网 BT 工程进度款	200,000.00	10,399,790.00
支付泉港区南山片区地下管网 BT 工程进度款	1,250,000.00	6,990,000.00
购买全国银行间债券		10,007,500.00
合计	1,450,000.00	27,397,29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性售后回租款		17,800,000.00
合计		17,800,000.00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性售后回租还款	17,725,277.20	15,953,172.00
合计	17,725,277.20	15,953,172.00

(五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0,830,545.11	-112,248,499.7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0,247,882.19	25,968,133.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560,868.58	37,378,300.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82,073.77	3,071,584.78
无形资产摊销	3,296,451.55	3,655,246.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1,492.80	1,215,875.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909.20	208,564.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15.38	956,616.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295,309.03	53,229,320.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815,435.88	7,998,52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854,534.57	-21,101,280.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80,152.83	-854,040.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65,336.60	17,498,824.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0,498.97	-39,385,535.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339,103.13	-123,253,941.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06,595.31	-145,662,310.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793,411.40	51,225,375.3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1,225,375.34	182,868,837.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1,963.94	-131,643,461.8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793,411.40	51,225,375.34
其中：库存现金	7,713.43	38,867.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785,668.56	50,208,016.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41	978,491.1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93,411.40	51,225,375.34

(五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102,715.34	使用受限的保证金存款等
应收账款	86,473,347.23	银行质押贷款
合同资产	126,784,142.12	银行质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13,788,927.39	银行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	181,191,801.78	银行抵押贷款及融资性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27,682,843.15	银行抵押贷款
在建工程	23,010,559.01	银行抵押贷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9,924,692.35	银行质押贷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8,694,641.25	银行质押贷款
合计	1,983,653,669.62	

注：1、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泉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抵押物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证书编号：闽（2021）泉港区不动产权第 0002251 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物账面价值为：4,249.01 万元，其中建筑房屋 3,992.53 万元，土地使用权 256.48 万元。

2、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厦门银行泉州分行申请借款，抵押物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证书编号：闽（2022）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66980 号、闽（2022）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66981 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566.87 万元。

3、控股子公司-永定纳川、连城水发、武平纳川、洛江纳川向兴业银行的长期借款及控股子公司-长泰纳川、泉港中建川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长期借款均以未来政府回购收益权质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六个项目公司合计质押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8,224.17 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价值 12,088.16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125,220.11 万元。

4、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申请借款，借款抵押物为：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房产证津字第 123011305828 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资产账面价值 1,378.89 万元。

5、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惠安支行申请借款，根据协议约定以江苏纳川及武汉纳川不动产抵押、泉港绿川新能源项目政府付费款质押。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批担保资产中江苏纳川账面价值 1,978.94 万元，其中建筑房屋 1,659.81 万元，土地使用权 319.13 万元；武汉纳川账面价值 2,421.47 万元，其中建筑房屋账面价值 2,011.72 万元，土地使用权 409.75 万元；泉港绿川新能源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3,649.36 万元。该笔借款已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归还，江苏纳川及武汉纳川的不动产再次用于担保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的借款。

6、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申请借款，借款抵押物为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不动产，证书编号：川（2019）安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5588 号；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动产，证书编号：沪房地浦字（2016）第 275591 号。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批抵押物中，四川纳川不动产账面价值 4,715.59 万元，其中建筑房屋 2,932.67 万元，土地使用权 1,782.92 万元；上海纳川不动产账面价值 5,319.94 万元。

7、控股子公司纳川管业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编号为 CIBFL-2020-044-HZ 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间将其固定资产所有权转移给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该合同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合同承租人义务的保证人，对承租人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保证合同号为 CIBFL-2020-044-HZ-BZ001；陈志江作为合同承租人义务的保证人，对承租人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保证合同号为 CIBFL-2020-044-HZ-BZ002。

控股子公司纳川管业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编号为 CIBFL-2021-030-HZ 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间将其固定资产所有权转移给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该

合同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合同承租人义务的保证人，对承租人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保证合同号为 CIBFL-2021-030-HZ-BZ001；陈志江作为合同承租人义务的保证人，对承租人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保证合同号为 CIBFL-2021-030-HZ-BZ00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936.71 万元。

8、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借款，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的合同债权进行质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质押的债权账面价值 1,013.42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 423.16 万元，合同资产 590.26 万元。

9、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申请借款，以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泉州市启源纳川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的财产份额进行质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质押的财产份额账面价值 18,992.47 万元。

（五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0,339.20	6.9646	489,884.39
欧元			
港币	726.27	0.8933	648.7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19,750.73	6.9646	2,923,395.93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境外实体名称：纳川（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中国香港，记账本位币：美元。

（六十）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20 年度科技局泉港区自主创新奖励	190,000.00	其他收益	190,000.00
2020 年度企业研发分段补助经费区级承担资金	333,700.00	其他收益	333,700.00
2021 年度科技局市级科技特派员专项经费（孙晓丽）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21 年度科技局自主创新奖励	210,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0
2021 年度科协泉州市科创中国省级学会服务站建设”补助经费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2021 年度泉州市明星梯队企业管理咨询项目补助资金	35,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
2021 年度研发分段补助款	251,600.00	其他收益	251,600.00
2021 年度研发分段补助区级配套资金	167,800.00	其他收益	167,800.00
2021 年工会职工创新成果获奖项目奖励金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2022 年福州市创新创业大赛“优秀企业”奖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奖励资金	37,600.00	其他收益	37,600.00
残保金	7,244.20	其他收益	7,244.20
第五批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区级配套奖励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福建师范大学泉港石化研究院 项目合作经费	291,509.43	其他收益	291,509.43
福州高新区第三批次高校毕业生扩岗补助	4,500.00	其他收益	4,500.00
高校毕业生安居补助	34,800.00	其他收益	34,800.00
购车款确认的递延收益	189,012.48	其他收益	189,012.48
扣除退还的增值税	81,696.56	其他收益	81,696.56
企业智能化改造诊断服务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泉港区工信局拨付省级工业企业救灾资金补助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泉港区工信局拨付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奖励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泉州市泉港区社会保险中心一次性扩岗补助（第二批）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人力中心拨付高技能人才认定补助	27,500.00	其他收益	27,500.00
省就业发放款	15,955.75	其他收益	15,955.75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收到三创比赛银奖奖金 2022. 01. 16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收泉州市睿至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招工引才补助	14,716.98	其他收益	14,716.98
稳岗补贴	70,283.25	其他收益	70,283.25
以工代训补贴	745,000.00	其他收益	745,000.00
享受软件部份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返还	12,137.17	其他收益	12,137.17
合计	3,760,555.82		3,760,555.82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项目	金额	原因
新型管材生产项目申报 2018 年四川省级工业发展专项提供的资金补助	1,200,000.00	未完工，政府要求退还

注：四川省绵阳市安州区政府对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新型管材生产项目申报 2018 年四川省级工业发展专项提供资金补助，获资金支持 211 万元，目前，已拨付 120 万元。原定项目建设周期为 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7 月，由于截止 2022 年 3 月 22 日尚未完工，故安州区政府发告知函要求子公司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退还 12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尚未退还该补助款。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无。
- (三) 处置子公司：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纳川管业	泉州	泉州	塑料管道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天津纳川	天津	天津	塑料管道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武汉纳川	湖北	黄石	塑料管道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江苏纳川	江苏	泗阳	塑料管道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四川纳川	四川	绵阳	塑料管道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纳川塑业	厦门	厦门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纳川基础设施	厦门	厦门	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施工	100.00%		设立
北京纳川	北京	北京	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等销售	100.00%		设立
惠安纳川	泉州	泉州	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10.00%	90.00%	设立
泉港纳川	泉州	泉州	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99.999%	设立
上海耀华	上海	上海	研制、生产、加工及销售玻璃钢制品	24.40%	26.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纳川	香港	香港	CORP		100.00%	设立
福建万润	福州	福州	新能源汽车零配件加工及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纳川	上海	上海	新材料技术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核电专用HDPE管的生产	70.00%		设立
福建川流	泉州	泉州	新能源汽车租赁、销售及运营服务	70.00%	15.00%	设立
绿川租赁	厦门	厦门	汽车租赁（不含营运）		85.00%	设立
永定纳川	永定	永定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城市水域治理服务，水资源管理及相关水处理技术服务、对污水处理业的投资、管网建设与运营服务。	20.00%	79.99%	设立
连城水发	永定	连城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城市水域治理服务，水资源管理及相关水处理技术服务、对污水处理业的投资。	20.00%	79.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平纳川	永定	武平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城市水域治理服务，水资源管理及相关水处理技术服务、对污水处理业的投资。	20.00%	79.99%	设立
福建具川	厦门自贸区	厦门自贸区	法人商事主体		100.00%	设立
泉港中建川	泉州	泉州	对泉港区北部城区防洪排涝及相关配套基础设施PPP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维护一体化服务	79.98%	0.01%	设立
龙岩河洛	龙岩	新罗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城市水域治理服务，水资源管理及相关水处理技术服务、对污水处理业的投资、管网建设与运营服务。	20.00%	79.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泉港绿川	泉州	泉州	新能源汽车租赁、销售及运营服务；商用车通勤、旅游运营服务；汽车及汽车配件、用品销售；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的投资、服务及经营；汽车互联网运营；车载电子设备及信息网络平台的销售及经营；汽车修理，汽车装潢	80.00%		设立
永定路桥	龙岩	永定	对建筑业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	94.99%		设立
长泰纳川	漳州	长泰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污水管网设施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建设、运营维护。	100.00%		设立
洛江纳川	福建	洛江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管道工程建筑；管道和设备安装；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水污染治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水资源管理；市政设施管理	99.99%		设立
黄石纳川	湖北	黄石	污水处理服务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纳川水务	福建	泉州	水资源管理；环保工程、管道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通信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的施工、设计；环境科技、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工程质量检测；遥感测绘服务；建筑物管道疏通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管道安装、管道检测、管道清淤和疏通、管道修复；工程勘察、设计；建筑劳务分包；工程机械设备租赁；专业保洁服务；环保材料、机械设备及配件、环保设备、化工产品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研发及销售服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100.00%		收购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49.00%	-3,908,949.54		1,989,111.44
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0.00%	-9,343,650.43		-13,579,181.71
泉州市泉港绿川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00%	335,966.62		2,471,776.82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40,293,717.83	4,489,744.55	44,783,462.38	40,589,033.27		40,589,033.27
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7,362,512.19	79,107,498.66	106,470,010.85	151,733,949.86		151,733,949.86
泉州市泉港绿川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4,587,106.40	39,669,550.77	44,256,657.17	28,950,256.31		28,950,256.31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53,568,683.00	5,041,055.94	58,609,738.94	46,437,861.78		46,437,861.78
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5,439,195.35	95,814,975.09	131,254,170.44	144,979,908.01		144,979,908.01
泉州市泉港绿川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657,115.41	47,850,415.61	53,507,531.02	39,880,963.24		39,880,963.2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34,668,799.27	-7,977,448.05	-7,977,448.05	-826,911.31	75,811,632.05	5,779,558.80	5,779,558.80	-5,187,743.21
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2,271,982.75	-31,145,501.42	-31,145,501.42	-891,520.86	34,946,665.94	-17,596,052.52	-17,596,052.52	11,750,898.71
泉州市泉港绿川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245,767.87	1,679,833.08	1,679,833.08	-411,024.35	1,294,719.93	143,412.48	143,412.48	-9,503,324.03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泉州市启源纳川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对新能源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44.0529%		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注 1、纳川股份公司对泉州市启源纳川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启源纳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为 44.0529%，启源纳川由 1 名普通合伙人和 10 名有限合伙人共同设立，母公司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根据启源纳川的合伙协议及投资委员会的约定，母公司对合伙企业具有重大影响，故而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启源纳川	启源纳川
流动资产	850,546.08	1,176,436.9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50,546.08	1,176,436.98
非流动资产	940,494,808.34	1,004,446,405.74
资产合计	941,345,354.42	1,005,622,842.72
流动负债	43,768,013.67	30,148,013.67
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启源纳川	启源纳川
负债合计	43,768,013.67	30,148,013.6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97,577,340.75	975,474,829.0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5,408,848.34	429,724,950.97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3,259.50	-2,320.74
投资收益	-63,951,597.40	5,953,353.54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77,897,488.30	-7,739,325.7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7,897,488.30	-7,739,325.72

注：启源纳川本期主要财务数据较上年变动主要原因是被投资企业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年经营业绩较上年下降所致。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深圳塔塔、江西川安、川远房地产、富源纳川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471,110.47	56,331,203.5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237,837.20	-3,413,206.0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237,837.20	-3,413,206.05

(三) 其他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

范围内。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财务报表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应收账款有关，对于该部分外币资产，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0,339.20	6.9646	489,884.39
欧元			
港币	726.27	0.8933	648.7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19,750.73	6.9646	2,923,395.93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存款等。

(二) 信用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1、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的应收票据主要系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对银行承兑票据严格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2、应收账款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不断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应收账款的风险管理。加强客户信用政策管理的内部控制，客户信用政策的调整均需通过必要的审核批准程序。

做好详细的业务记录和会计核算工作。将客户的回款记录作为日后评价其信用等级的重要参考资料，对客户资料实行动态管理，了解客户的最新信用情况，以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备用金、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4、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为BT项目款项，该等款项均按BT合同约定执行，公司对该等款项持续管理监督，已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三）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四）资本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资本风险管理政策是保障公司持续经营，为股东提供回报和为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利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公司的资本结构包括银行存款、银行融资及本公司所有者权益。管理层通过考虑资金成本及各类资本风险而确定资本结构。本公司将通过发行股份或偿还银行借款平衡资本结构。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监督资本风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比率为 67.26%（2021 年 12 月 31 日：60.60%）。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3,151,608.00	3,151,608.00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三）交易性金融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151,608.00	4,151,608.0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四）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在计量日采用特定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的重要参数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等。

应收款项融资均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

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九) 其他

无。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的交易如下：

(一)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长江环保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三峡资本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9,342,82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29%，为纳川股份第一大股东。陈志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64,395,110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5.94%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长江环保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大股东	20.29%	20.29%
陈志江	陈志江：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公司第二大股东	15.94%	15.94%

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陈志江持有公司股份为 16,439.51 万股，其中

14,435.15 万股已作借款质押，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7.8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99%。因其前配偶张晓樱女士向法院主张与陈志江先生离婚后的财产分割，2022 年 10 月 28 日第二大股东陈志江 15.94%股权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截止审计报告出具前，股权冻结尚未解除。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七、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附注（一）1。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七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附注（二）1。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九江三峡水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九江市三峡二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参股的公司（大股东）
芜湖三峡水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参股的公司（子公司全资控股公司）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西川安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管件	981,779.05	30,000,000.00	否	959,740.5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管材销售	53,917,247.31	40,241,637.45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11,420.49	791,377.77
九江三峡水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117,592.55	
九江市三峡二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3,844,931.52	
芜湖三峡水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576,370.76	

2、关联租赁情况

无。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2年3月15日	2027年3月15日	否
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1月15日	2024年1月14日	否
福建纳川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3月15日	2027年3月15日	否
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5月13日	2023年5月12日	否
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3月17日	2024年3月16日	否
连城县城发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7年3月31日	2027年3月20日	否
龙岩市永定区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7年3月31日	2027年3月20日	否
武平县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7年10月25日	2027年10月20日	否
长泰县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0年1月20日	2033年1月19日	否
泉州市泉港中建川投资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20年8月20日	2031年8月19日	否
泉州洛江纳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年9月14日	2032年1月29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纳川、武汉纳川、纳川管业、陈志江、刘晓丹（保证担保）	68,854,000.00	2022年4月6日	2023年3月22日	否
纳川股份泉港区不动产（抵押担保）				
纳川股份保证金质押				
天津纳川（抵押担保）	150,000,000.00	2018年9月10日	2023年9月10日	否
陈志江（保证担保）		2022年1月19日	2023年1月19日	
天津纳川、武汉纳川、纳川管业、陈志江（保证担保）	160,000,000.00	2021年5月19日	2026年5月18日	否
上海纳川（抵押担保）		2022年6月7日	2027年6月7日	
四川纳川（抵押担保）		2019年12月16日	2024年12月15日	
陈志江、纳川管业（保证担保）	150,000,000.00	2022年3月17日	2025年3月17日	否
股份厦门市不动产（抵押担保）				
纳川管业（保证担保）	60,000,000.00	2022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否
股份长江三峡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纳川管业、陈志江、福建万润、纳川水务（保证担保）	50,000,000.00	2022年4月25日	2024年4月25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纳川、江苏纳川（抵押担保）	45,000,000.00	2019年7月11日	2027年7月9日	否
泉港绿川（质押担保）				
陈志江（保证担保）	150,000,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8日	否
江苏纳川、武汉纳川（抵押担保）				
股份启源股权（质押担保）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关联方	贷款机构	担保事项	担保时间	担保方式	担保额度	关联方担保余额
天津纳川、武汉纳川、陈志江、刘晓丹、纳川管业、纳川股份保证金质押、纳川股份不动产抵押	中国银行泉港支行	fj3962022027 fj3962022028 fj3962022029 fj3962022030 fj3962022031 fj3962022032 fj3962022033	2022.4.6- 2023.3.22	信用保证、纳川股份不动产抵押、纳川股份保证金质押	6,885.40	流动贷款： 6,000.00
陈志江、天津纳川不动产抵押	民生银行泉港支行	公授信字第 21-09724101 号 公高保字 21-09724101-1 号 2018 年泉高抵字 279 号	信用保证： 2022.1.19- 2023.1.19， 不动产抵押： 2018.9.10- 2023.9.10	天津纳川不动产抵押、信用保证、纳川股份保证金质押	15,000.00	流动贷款： 13,949.00 保函： 714.31
天津纳川、武汉纳川、纳川管业、陈志江、四川纳川不动产抵押、上海纳川不动产抵押	兴业银行泉港支行	兴银港保字第 2021010001 号 兴银港保字第 2021010002 号 兴银港保字第 2021010003 号 兴银港保字第 2021010004 号 兴银港保字第 2019010011 号 兴银港抵字第 2022010001 号	信用保证： 2021.5.19- 2026.5.18， 四川不动产抵押： 2019.12.16- 2024.12.15 上海不动产抵押： 2022.6.7- 2027.6.7	四川纳川不动产抵押、上海纳川不动产抵押、信用保证、纳川股份保证金质押	16,000.00	流动贷款： 13,000.00 承兑汇票： 3,300.00
陈志江、纳川管业、纳川股份不动产抵押	厦门银行泉州分行	GSHT2022030921 GSHT2022030921 保 1 GSHT2022030921 保 2 GSHT2022030921 抵	2022.3.17- 2025.3.17	信用保证、纳川股份不动产抵押	15,000.00	流动贷款： 4,968.00； 承兑汇票： 4,200.00
纳川管业、纳川股份应收账款质押	交通银行宜昌分行	保 A101YC22009 质 A101YC22009	2022.3.31- 2023.3.30	信用保证、纳川股份应收账款质押	6000.00	流动贷款： 4,500.00； 保理融资： 1,000.00
陈志江、江苏纳川不动产抵押、武汉纳川不动产抵押、股份启源股权质押	光大银行泉州分行	QZLZ22017 QZLZ22017BZ01 QZLZ22017DY01 QZLZ22017DY02 QZLZ22017ZY	2022.12.19- 2023.12.18	信用保证、江苏纳川不动产抵押、武汉纳川不动产抵押、股份启源股权质押	15,000.00	流动贷款： 8,000.00
陈志江、纳川管业、福建万润、纳川水务	恒丰银行泉港支行	2022 年恒银泉授字第 0004 号 2022 年恒银泉高保字第 0007 号 2022 年恒银泉高保字第 0008 号 2022 年恒银泉高保字第 0009 号 2022 年恒银泉高保字第 0010 号	2022.4.25- 2024.4.25	信用保证	5,000.00	流动贷款： 850.00 信用证： 1,000.00
纳川股份、陈志江	兴业银行泉港支行	兴银港保字第 2022071001 号 兴银港保字第 2022071002 号	2022.3.15- 2027.3.15	信用保证、武汉纳川应收票据质押	3,500.00	长期贷款： 3,498.00

关联方	贷款机构	担保事项	担保时间	担保方式	担保额度	关联方担保余额
纳川股份、陈志江	兴业银行泉港支行	兴银港保字第 2021072001 号 兴银港保字第 2021072002 号	2021.1.15- 2024.1.14	信用保证、江苏纳川应收票据质押	5,000.00	流动贷款： 5,000.00
纳川股份、陈志江	兴业银行泉港支行	兴银港保字第 2022083001 号 兴银港保字第 2022083002 号	2022.3.15- 2027.3.15	信用保证	3,000.00	长期贷款： 1,498.00
纳川股份、陈志江、纳川管业设备	兴业金融租赁	CIBFL-2020-044-HZ CIBFL-2020-044-HZ-BZ001 CIBFL-2020-044-HZ-BZ002	2020.5.13- 2023.5.12	信用保证、设备租赁	3,000.00	长期应付款： 529.39
纳川股份、陈志江、纳川管业设备	兴业金融租赁	CIBFL-2021-030-HZ CIBFL-2021-030-HZ-BZ001 CIBFL-2021-030-HZ-BZ002	2021.3.17- 2024.3.16	信用保证、设备租赁	2,000.00	长期应付款： 883.43
武汉纳川不动产抵押、江苏纳川不动产抵押、泉港绿川应收账款质押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惠安支行	350521012019 年惠安（质）字 0003 号 350521012019 年惠安（抵）字 0004 号 350521012019 年惠安（抵）字 0005 号	2019.7.11- 2027.7.9	抵押、质押	4,500.00	长期贷款： 2,775.00
纳川股份、长泰纳川应收账款质押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漳州分行	35069901-2020 年漳营（保）字 0001 号 35069901-2020 年漳营（质）字 0001 号	2020.1.20- 2033.1.19	信用保证、质押	25,000.00	长期贷款： 11,786.01
纳川股份、连城城发应收账款质押	兴业银行龙岩分行	兴银岩企金龙津二部保 2017 第 020 号 兴银岩企金龙津二部质 2017 第 003 号	2017.3.31- 2027.3.20	信用保证、质押	13,000.00	长期贷款： 9,350.00
纳川股份、永定纳川应收账款质押	兴业银行龙岩分行	兴银岩企金龙津二部保 2017 第 021 号 兴银岩企金龙津二部质 2017 第 004 号	2017.3.31- 2027.3.20	信用保证、质押	11,000.00	长期贷款： 7,300.00
纳川股份、武平纳川应收账款质押	兴业银行龙岩分行	兴银岩企金龙津二部保 2017 第 022 号 兴银岩企金龙津二部质 2017 第 005 号	2017.10.25- 2027.10.20	信用保证、质押	9,000.00	长期贷款： 6,000.00
陈志江、纳川股份、洛江纳川应收账款质押	兴业银行泉港支行	兴银港保字第 2020065002 号 兴银港保字第 2020065003 号 兴银港质登字 2020065004 号	2020.09.14- 2032.1.29	信用保证、质押	20,000.00	长期贷款： 12,420.00
纳川股份、泉港中建川应收账款质押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惠安县支行	35052101-2020 年惠安（质）字 0006 号 35052101-2020 年惠安（保）字 0008 号	2020.08.20- 2031.08.19	信用保证、质押	26,000.00	长期贷款： 14,985.39

4、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	1,104,600.00	93,600.00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156,400.00	3,816,800.00
独立董事	421,400.00	450,000.00
合计	5,682,400.00	4,360,400.0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454,338.02	222,716.90	28,013,091.05	1,400,654.55
应收账款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1,285.10	564.26	456,519.73	22,825.99
应收账款	九江市三峡二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318,010.10	15,900.51	-	-
应收账款	九江三峡水务有限公司	1,245,578.83	62,278.94	-	-
应收账款	芜湖三峡水务有限公司	-	-	2,390,657.70	119,532.89
合同资产	九江市三峡二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384,753.15	19,237.66	-	-
合同资产	九江三峡水务有限公司	511,759.26	25,587.96	-	-
合同资产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6,213,216.86	310,660.84	3,518,820.74	175,941.04
其他应收款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170,722.94	85,525.80	102,429.10	20,485.82
其他应收款	富源县纳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15,298.33	207,253.21	546,176.80	45,245.86
其他应收款	泉州市川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489,207.84	7,889,667.92	16,489,207.84	6,797,555.10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款项	江西川安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1,353.76	45,257.81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八) 其他

无。

十一、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上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数）	16,800,000.00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数）	3,2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数）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数）	6,475,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40 元/股和 2.11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19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注：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

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7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0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按作废处理。《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63人调整为56人，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680万股调整为1475万股，作废205股，同时由于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考核目标，公司未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应激励计划5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的第一个归属期对应的442.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作废处理。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可行权人数进行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130,120.86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1年4月26日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以2.4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63名激励对象授予1680万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属于属于一次性授予、分三期行权的股权激励计划，另公司2022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2年4月11日为预留授予日，预留授予价格为2.11元/股，向78名激励对象授予32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分两期行权，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业绩考核目标差距较大，未达可行权的条件，且预计第三期无法达到可行权条件，本报告期冲回了股份支付费用。

（三）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五) 其他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 或有事项

1、期末已背书或已贴现的未到期承兑汇票 139,052,906.28 元。

2、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对违约客户提起诉讼或仲裁，重要的明细如下：

序号	起诉单位与被起诉单位	管辖法院	起诉金额	诉求	备注
1	惠安县人民政府、财政局、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城镇供水与污水管网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98,378,649.39	撤销一审判决，改判支持上诉人一审诉讼请求或者发回原审人民法院重审；一、二审诉讼费用、律师费由被上诉人承担。	2022年8月28日一审已判决，二审2023年1月11日立案，截至报告日尚未判决，见备注（1）
2	张晓樱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19,859,615.47	撤销一审、二审法院判决；驳回被申请人一审全部诉讼请求	再审查，见备注（2）
3	陈紫芹	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法院	17,406,962.42	湖坑、高头镇建设工程款纠纷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见备注（3）
4	浙江华丰管道科技有限公司（更名前：浙江华丰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西虹桥法庭）	13,698,862.00	借款纠纷	二审已判决，目前企业在向高院再审查，见备注（4）
5	上海耀华	泉港区人民法院	11,124,000.00	支付借款及利息	已调解，执行阶段，见备注（5）
6	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更名前：中建二局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9,112,259.76	支付货款及违约金	已调解，尚在履行期中，见备注（6）
7	日照市东港区涛雒镇人民政府	日照市东港区人民法院	2,458,400.00	固体废物污染责任纠纷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见备注（7）
8	苏州市海东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2,257,585.12	产品责任纠纷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见备注（8）
9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	1,115,554.00	支付货款及违约金	已判决，被告破产审查中，预计收回困难
10	滨州市亿泽商贸有限公司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法院	1,086,833.00	支付货款及违约金	已判决，执行阶段，预计收回困难
11	河南省四海科技防腐保温有限公司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法院	1,063,640.50	支付货款及违约金	已判决，执行阶段，预计收回困难

序号	起诉单位与被起诉单位	管辖法院	起诉金额	诉求	备注
12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塘厦分局（更名前：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塘厦分局）	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	945,556.48	支付货款及违约金	一审胜诉，二审审理中，见备注（9）
13	海阳市新泰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于新强、中铁十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海阳核电项目部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法院	876,941.20	支付货款及违约金	已判决，执行阶段，预计收回困难
14	福建思立格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李中华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法院	783,198.00	支付货款及违约金	已判决，执行阶段，预计收回困难
15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	693,609.60	支付货款及违约金	已判决，被告破产预重整中，预计收回困难
合计			180,861,666.94		

注（1）2021年4月7日，子公司惠安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安纳川）以惠安县城镇供水与污水管网工程有限公司尚欠截止2021年3月31日项目回购款、建设期利息、违约金等金额合计98,378,649.39元为由向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21年4月7日立案。

2022年8月28日，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惠安县城镇供水与污水管网工程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惠安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回购款3,802,815.07元、回购期利息3,395,364.53元，以上合计7,198,179.6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7,198,179.6元为基数，自2021年4月7日起至实际还款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两倍计算）。

2022年9月8日，惠安纳川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年1月11日，本案正式二审立案，截至报告日，本案尚未判决。

（2）2022年11月29日，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就陈志江、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股份）与张晓樱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作出二审判决，向申请执行人发放被执行人纳川股份以及保全担保人泉州市泉港中建川投资有限公司缴交的担保金共计18,013,768.00元并扣划被执行人名下账户存款1,845,847.00元。合计19,859,615.00元。

纳川股份不服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闽02民终5985号民事判决，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请求撤销一审和二审法院判决并驳回张晓樱一审全部诉讼请求。截至报告日，纳川股份已提起再审申请，本案处于再审审查状态。

(3) 2023 年 2 月 15 日，陈紫芹以拖欠湖坑镇、高头乡污水处理工程款为由向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康曲仁、福建省广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龙岩市永定区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请求支付湖坑镇、高头乡污水处理工程款 17,406,962.42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本案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第一次开庭审理，因本案被告之一康曲仁因故去世，法院暂中止审理，待康曲仁的继承人确认是否承继相关权利义务后恢复诉讼，截至报告日，该案件尚未判决。

(4) 2021 年 3 月 26 日，浙江华丰管道科技有限公司以子公司上海耀华拖欠借款为由，向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上海耀华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合计 1,381.61 万元；2021 年 4 月 27 日，本案立案。

2021 年 12 月 6 日，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上海耀华支付浙江华丰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1,029 万元及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利息 3,408,862.00 元。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上海耀华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 年 4 月 12 日，本案正式二审立案。2022 年 6 月 29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截至报告日，本案已判决，上海耀华已履行金额 3,013,486.22 元。2022 年 12 月 8 日，上海耀华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交再审申请书，截止报告日，尚在再审审查中。

(5) 2022 年 2 月 15 日，纳川股份向泉港区人民法院提出对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一、判令被告耀华公司偿付原告借款本金 1,112.40 万元及利息 388.61 万元。2022 年 2 月 15 日立案。

2022 年 3 月 31 日，经法院调解，纳川股份与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自愿达成以下协议：尚欠纳川股份借款本金 1,112.40 万元和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止的利息 388.61 万元元，合计 1,501.01 万元定于 2022 年 4 月 10 日前上海耀华公司进行付清；

截至报告日，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已根据协议向纳川股份支付 864.53 万元，剩余 636.47 万元尚未支付，已超过协议期限。2022 年 5 月 22 日，由于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法院下达执行裁定。

(6) 2022年8月22日，纳川股份向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提出对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判决对方支付货款9,112,259.76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71,648.25元，2022年8月22日立案。

2022年10月10日，经法院调解，纳川股份与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自愿达成和解协议，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自愿向原告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尚欠确认货款9,112,259.76元，纳川股份自愿放弃第二项诉讼请求。

截至报告日，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已根据协议向纳川股份支付796万元，剩余尾款115.23万元及待结算管件货款按民事调解书在2023年6月30日前完成支付。

(7) 2021年10月26日，日照市东港区涛雒镇人民政府以固体废物污染为由向日照市东港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上海耀华与其他八人，请求赔偿固废处置费用2,458,386.56元。

日照市东港区涛雒镇人民政府诉称，被告彭海涛（系上海港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苏领航固废处理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蔡红波（系上海港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苏领航固废处理科技有限公司授权代表）二人将上海耀华的1956.55吨工业垃圾非法发包给被告殷明、郑太龙处理，郑太龙非法转包给被告关明明，关明明又将该批垃圾发包给被告赵世军处理，赵世军与被告单体永将这批垃圾倾倒入至庄日东提供的位于日照市涛雒镇大洼村的坑塘内进行填埋，导致造成环境污染。本案于2022年3月8日进行第一次开庭审理；2023年4月3日举行一次证据交换，未正式进行第二次开庭审理，截至报告日，该案件尚未判决。

(8) 2021年5月28日，苏州市海东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与上海耀华的经销商苏州博仕嘉管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玻璃钢夹砂管购销合同》，合同约定，由苏州博仕嘉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向苏州市海东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供应一批上海耀华生产的立式振动玻璃纤维增强塑料顶管，总价值为116.49万元，用于相城区黄域片区至城西污水处理厂污水互通联通管工程；2021年8月9日，该批产品交付，8月22日施工过程中，发现管材接口出现问题，最终该路段顶管工程作废，后苏州市海东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向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苏州博仕嘉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耀华赔

偿因产品缺陷造成的损失合计 225.75 万元。2022 年 2 月 14 日，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发布民事裁定书，应申请人苏州市海东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诉求，分别冻结被申请人苏州博仕嘉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存款人民币 225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根据 2022 年 3 月 7 日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财产保全清单显示，法院已冻结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存款人民币金额为 0.00 元，冻结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4 日至 2023 年 3 月 3 日止。目前本案累计正式开庭审理四次，截至报告日，该案件尚未判决。

(9) 2022 年 6 月 28 日，纳川股份向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提出对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塘厦分局的诉讼，请求对方支付货款 945,556.48 元及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41,663.58 元。2022 年 6 月 28 日立案。

2022 年 9 月 7 日，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塘厦分局、东莞市东泽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未付折价补偿款 829,464.28 元。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塘厦分局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1 月 16 日，本案正式二审立案，截至报告日，本案尚未判决。

除以上事项之外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二) 利润分配情况

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如附注五、(二十九)披露，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纳川股份其他应付款-股权转让款 1.26 亿，系受让子公司福建万润的股权款。纳川股份公司与凌云、邹慧云、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 7 位福建万润前股东达成该股权转让款需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需还清约定，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纳川股份未还清该款项。2023 年 4 月公司与前股东再次达成协议，以公司间接持有的星恒电源股权及现金结合的还款方式支付股权款，并应于 2024 年 1 月前全部还清，否则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

（二）债务重组

无。

（三）终止经营

无。

（四）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四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五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管道业务、材料贸易业务、新能源汽车业务、工程服务业务、运检修复业务。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集团业务结构为基础确定的。

以下是对分部详细信息的概括，主要包括：

经营分部包含的子公司

（1）管道业务：本公司、纳川管业、武汉纳川、江苏纳川、四川纳川、天津纳川、上海纳川、上海耀华、北京纳川；

（2）材料贸易业务：纳川塑业、香港纳川、福建昊川；

（3）新能源汽车业务：福建万润、福建川流、厦门绿川、泉港绿川；

（4）工程服务业务：福建基建、惠安纳川、泉港纳川、永定纳川、连城水发、武平纳川、泉港中建川、龙岩河洛、永定路桥、长泰纳川、黄石纳川、洛江纳川；

（5）运检修复业务：纳川水务。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管道业务	材料贸易业务	新能源汽车业务	工程服务业务	运检修复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71,487,639.73	202,850,388.15	25,325,355.33	68,668,245.19	41,810,825.23	-103,361,886.45	506,780,567.18
分部间交易收入	6,591,699.91	77,608,471.66			19,161,714.88	-103,361,886.45	
资产总额	2,832,885,588.36	132,402,448.36	224,443,335.63	2,029,892,063.74	93,386,637.57	-2,031,603,684.63	3,281,406,38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4,321,042.93	-14,283,085.30	-52,560,892.92	-48,896,184.39	-13,583,158.31	165,882,238.89	-307,762,124.96

（五）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公司董事长陈志江先生和由陈志江先生担任法人代表的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塑业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塑业”）于2021年7月8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深专调查字2021344号、深专调查字2021342号），因纳川塑业、陈志江、张晓樱等涉嫌共同操纵“纳川股份”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纳川贸易及陈志江先生进行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纳川股份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六）租赁

本公司承租的租赁资产为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在1年至5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五、注释（十七）、（三十三）。本报告期租赁负债利息费用135,718.64元。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4,078,628.59
1—2年（含2年）	26,353,443.45
2—3年（含3年）	21,456,818.54
3—4年（含4年）	7,269,380.07
4—5年（含5年）	7,460,653.19
5年以上	29,539,523.35
小计	176,158,447.19
减：坏账准备	48,035,179.46
合计	128,123,267.73

2、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30,956.80	3.20	5,630,956.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0,527,490.39	96.80	42,404,222.66	24.87	128,123,267.73
组合：账龄组合	170,527,490.39	96.80	42,404,222.66	24.87	128,123,267.73
合计	176,158,447.19	100.00	48,035,179.46	27.27	128,123,267.7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30,956.80	2.52	5,630,956.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7,734,184.18	97.48	38,679,503.88	17.76	179,054,680.30
组合：账龄组合	217,734,184.18	97.48	38,679,503.88	17.76	179,054,680.30
合计	223,365,140.98	100.00	44,310,460.68	19.84	179,054,680.3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15,554.50	1,115,554.50	100.00	回收困难
滨州市亿泽商贸有限公司	1,086,833.00	1,086,833.00	100.00	回收困难
河南省四海科技防腐保温有限公司	1,037,973.00	1,037,973.00	100.00	回收困难
中铁十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海阳核电项目部	876,941.20	876,941.20	100.00	回收困难
福建思立格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3,198.00	783,198.00	100.00	回收困难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730,457.10	730,457.10	100.00	回收困难
合计	5,630,956.80	5,630,956.80	100.00	回收困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4,078,628.59	4,203,931.43	5.00
1-2 年 (含 2 年)	26,353,443.45	2,635,344.34	10.00
2-3 年 (含 3 年)	21,456,818.54	4,291,363.70	20.00
3-4 年 (含 4 年)	7,269,380.07	3,634,690.04	50.00
4-5 年 (含 5 年)	7,460,653.19	3,730,326.60	50.00
5 年以上	23,908,566.55	23,908,566.55	100.00
合计	170,527,490.39	42,404,222.66	24.87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账龄组合	38,679,503.88	3,724,718.78				42,404,222.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30,956.80					5,630,956.80
合计	44,310,460.68	3,724,718.78				48,035,179.46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广捷消防机电有限公司	16,221,522.00	9.21%	16,173,505.20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0,540,639.50	5.98%	527,031.98
中建二局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379,564.74	5.32%	2,737,745.02
苏州祥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155,968.73	4.06%	357,798.44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6,631,495.00	3.76%	603,389.90
合计	49,929,189.97	28.34	20,399,470.54

6、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9,684,297.86	772,831,492.35
合计	1,129,684,297.86	772,831,492.35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42,750,089.14
1—2年(含2年)	497,263,372.60
2—3年(含3年)	63,200,696.43
3—4年(含4年)	22,879,311.30
4—5年(含5年)	12,562,168.42
5年以上	540,276.04
小计	1,139,195,913.93
减:坏账准备	9,511,616.07
合计	1,129,684,297.8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应收款项	1,113,288,913.88	746,270,359.23
投标、租金等保证金	7,188,192.97	2,903,240.83
应收政府单位土地施工保证金		5,000,000.00
往来借款及利息	18,718,807.08	27,364,191.58
合计	1,139,195,913.93	781,537,791.6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706,299.29			8,706,299.29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797,555.10		6,797,555.10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92,112.82	1,092,112.82
本期转回	286,796.04			286,796.0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21,948.15		7,889,667.92	9,511,616.07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账龄组合计提	8,706,299.29	1,092,112.82	286,796.04			9,511,616.07
合计	8,706,299.29	1,092,112.82	286,796.04			9,511,616.07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709,557,957.9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62.29	
长泰县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105,655,065.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9.27	
泉州市泉港中建川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76,759,734.0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6.74	
永安市永定区纳川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57,543,985.00	1 年以内、1-2 年	5.05	
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37,917,775.56	1 年以内、1-2 年	3.33	
合计		987,434,517.55		86.6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64,972,288.20	270,520,280.93	1,294,452,007.27	1,551,753,577.96		1,551,753,577.9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6,043,969.86	72,263,724.50	473,780,245.36	581,217,906.51	72,263,724.50	508,954,182.01
合计	2,111,016,258.06	342,784,005.43	1,768,232,252.63	2,132,971,484.47	72,263,724.50	2,060,707,759.97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83,831,856.56			-162,496.56	283,669,360.00		
福建纳川塑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北京纳川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8,528,260.27				8,528,260.27	8,528,260.27	8,528,260.27
惠安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35,206,349.61			-677,068.99	334,529,280.62		
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12,170,827.60			-270,827.60	411,900,000.00	261,992,020.66	261,992,020.66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5,980,392.16				5,980,392.16		
福建川流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7,094,789.66			-94,789.66	7,000,000.00		
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1,392,700.02			-392,700.02	21,000,000.00		
龙岩市永定区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0,963,999.04				10,963,999.04		
连城县城发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3,048,997.81				13,048,997.81		
武平县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7,485,998.50				7,485,998.50		
龙岩市河洛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999,999.80				1,999,999.80		
泉州市泉港中建川投资有限公司	103,280,000.00				103,280,000.00		
长泰县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58,500,000.00				58,500,000.00		
龙岩市永定区纳川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47,495,000.00				47,495,000.00		
泉州市泉港绿川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泉州洛江纳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4,321,300.00	15,669,700.00			89,991,000.00		
福建纳川水务有限公司	40,853,106.93			-853,106.93	40,000,000.00		
合计	1,551,753,577.96	15,669,700.00		-2,450,989.76	1,564,972,288.20	270,520,280.93	270,520,280.93

注：其他变动为本期公司以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集团股份支付，预计未来无法行权，由此冲回对子公司投资-2,450,989.76元。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江西川安 管业科技 有限责任 公司	17,204,420.28			187,469.52			84,375.00			17,307,514.80	
泉州市启 源纳川新 能源产业 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452,622,978.49			-34,313,843.60						418,309,134.89	
深圳市塔 塔科技有 限公司										0.00	72,263,724.50
泉州市川 远房地产 开发有限 公司	963,187.57			-963,187.57							
富源县纳 川环境科 技有限公 司	38,163,595.67									38,163,595.67	
小计	508,954,182.01			-35,089,561.65			84,375.00			473,780,245.36	72,263,724.50
合计	508,954,182.01			-35,089,561.65			84,375.00			473,780,245.36	72,263,724.5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9,648,781.38	231,497,478.17	261,492,961.29	230,986,384.86
其他业务	252,684,414.10	239,658,532.52	180,619,369.13	153,694,534.80
合计	522,333,195.48	471,156,010.69	442,112,330.42	384,680,919.66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089,561.65	-4,482,376.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5,535.64
分红	93,000,000.00	
合计	57,910,438.35	-5,007,911.93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909.20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90,940.29	各类政府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76,145.10	对参股企业泉州市川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计提的利息收入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25,310.63	其他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176,534.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2,625.30	
合计	-10,200,407.2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27%	-0.2983	-0.29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43%	-0.2885	-0.28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